



滕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TENGZHOU SHI RENMIN ZHENG FU
GONGBAO

2026

第2期（总第82期）

目 录

【政府文件】

- 1、滕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滕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滕政发〔2026〕4号）1
- 2、滕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滕州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实施细则》的通知（滕政发〔2026〕5号）110

【人事任免】

- 1、滕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任免王建桥等政府组成人员职务的通知（滕政任〔2026〕7号）131
- 2、滕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任免孙鹏飞等职务的通知（滕政任〔2026〕8号）132
- 3、滕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免去耿开敏职务的通知（滕政任〔2026〕9号）140
- 4、滕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免去周波等职务的通知（滕政任〔2026〕10号）141
- 5、滕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免去孙彦民职务的通知（滕政任〔2026〕11号）142
- 6、滕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任免李劲博等职务的通知（滕政任〔2026〕12号）143

滕政发〔2026〕4号

滕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滕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滕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
市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贯彻落实。
位：

《滕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
要》，已经滕州市第十九届人

滕州市人民政府
2026年6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根据《中共滕州市委关于制定滕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的《滕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主要阐明市委市政府战略意图，明确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奋力开创“中华善城、现代滕州”建设新局面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是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

兴伟业的重要攻坚期，也是我市纵深推进“强工兴产、项目突破”攻坚行动，加快推进“中华善城、现代滕州”建设的关键五年，对我市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具有决定性意义，必须认清新形势，抢抓新机遇，展现新作为，奋力开创滕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第一节 “强工兴产、项目突破”取得明显成效

“十四五”时期是滕州历史上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五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

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和视察枣庄重要指示精神，锚定“走在前、挑大梁”，以“1523”工作思路为统领，纵深推进“强工兴产、项目突破”攻坚行动，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顺利完成“十四五”规划提出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新征程上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建设实现良好开局。

（一）综合实力跨越提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千亿大关，2025年达到1100.22亿元，比2020年增长3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74.9亿元，比2020年增长3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2020年增长5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394.1亿元，比2020年增长43%，五年累计完成投资

1793.9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567.35亿元，比2020年增长46%；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4.18%，比2020年提高4.68个百分点。项目引建支撑有力，坚持“四好+一好”招商路径，累计招引开工过亿元项目703个，其中过10亿元项目94个、过50亿元项目18个；深化重大项目专班制、重点项目专员制、重大工程（片区）指挥部制，累计实施省市县三级重点项目达到990个，其中126个项目入选省重点。连续6年获评全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进县，成功入选投资潜力、科技创新等37个全国百强县（市）榜单，位列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县第26位，比2020年提升8个位次。

（二）产业体系持续优化。三次产业结构由2020年的

10.4: 45.0: 44.6调整为2025年的8.9: 44.5: 46.6。深入实施工业倍增计划,联泓格润一体化、鲁化己内酰胺、欣旺达储能工厂及锂电池回收利用等重大项目顺利竣工,中创新航先进电池及集成系统山东基地等引领性项目落地建设,项目数量、投资额度、建设速度均创历史新高,“化机锂医数”五大主导产业规模快速膨胀,营收突破900亿元,获评中国工业百强县,中小数控机床入选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煤基精细化工入选省级特色产业集群。深入开展“一企一策”培育帮促、“企业满园”三年攻坚突破行动,“四上”企业达到1881家,比2020年增加1238家,全市年营业收入过10亿元工业企业达到20家,其中过100亿

元的达到2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发展到488家,是2020年的1.8倍,鲁南化工成为枣庄首破百亿工业企业,联泓新科荣登中国上市500强,滕州获评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进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晋升国家级开发区。服务业提质增效,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发展到160家,是2020年的2.91倍;限上批零住餐企业发展到1013家,是2020年的6.13倍;电子商务网络零售额实现78.2亿元,是2020年的2.21倍。入选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全国县域网络零售额百强县。墨子科技文化城旅游区、莲青山风景区获评国家4A级旅游景区,微山湖红荷湿地获评全省生态旅游区,连续7年荣登全国县域旅游综合实力百强县。

（三）创新动能稳步提升。全社会研发投入达到22.5亿元，比2020年提高51%；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8.26件，是2020年的2.39倍；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62.5%，比2020年提高13.44%；高新技术企业达到227家，是2020年的2.41倍，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370家，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达到39个。全市共有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2家、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2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3家；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20家、瞪羚企业32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39家、创新型中小企业373家。培育入选枣庄市级以上重点人才工程55人，其中，国家级人才17人、泰山学者和泰山产

业领军人才13人、枣庄英才25人。山东大学滕州产业研究院、枣庄学院滕州研究院挂牌成立，威智医药获批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奥卓新材料减震降噪技术荣获国家科技创新二等奖，滕州获评全国创新型县（市）。

（四）改革开放亮点纷呈。纵深推进全省系统集成改革试点，76个国家级和125个省级改革试点落户滕州，4项改革入选全国优秀地方改革案例，100余项改革案例被国家部委正式发文推广，490多项改革创新经验在中央、省级媒体宣传推广。实施国资国企改革深化提升三年行动，完成市属国有企业战略化重组，对16家市属一级国企实现规范统一监管，国有AA级以上信用评级企业发展到9家，市属国

企资产规模突破2300亿元，是2020年的2.82倍。大力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推进县镇村三级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办理环节平均减少65%、审批时限缩短76%。对外开放水平明显提升，进出口实绩企业发展到419家，比2020年增加189家；进出口总额实现138亿元，是2020年的2.86倍；实际利用外资5.78亿美元。成功获批省级药食同源商品进口通关便利化改革试点，恩伟资本注资嘉诺电子成为枣庄首例过亿美元外资股权并购项目。

（五）城乡发展互促共融。深入实施城市品质提升三年行动，高标准完成棚户区改造项目28个，1.95万户居民回迁新居，改造老旧小区185个，新建改建公园、游园69处，新

增停车位2.3万个，城市建成区面积突破80平方公里，城区人口突破80万人，荣获山东省城市体验试点城市、山东省城市更新试点城市、山东省适宜人居环境奖，高分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复审，被授予全国文明城市称号。实施“两环两连六场”“水连路通”等重大交通水利工程，枣菏高速、京台高速改扩建、临滕高速先后建成通车，济枣高铁滕州段开工建设，莲微绿道入选全国美丽公路，提档升级道路432公里，农村公路村村通达到100%、户户通基本实现全覆盖，滕州铁路物流基地、滨湖通用机场、鲁南国际干杂海货智慧物流港等项目稳步推进，综合立体交通网逐步完善。实施墨子湖隧道、荆河东路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07个，新建城市道路34条，新增集中供热保障面积1000万平方米、总面积达到3488万平方米，城市燃气普及率达到100%，新建改造供水管网149公里，改造雨污合流管网70公里，城市承载功能不断完善。乡村振兴全面提速，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105.55万亩，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160万亩以上、总产达到80万吨以上，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总数达到101家，实现营收149.9亿元（不含烟厂）。成功举办第十三届中国国际薯业博览会，滕州马铃薯、龙阳绿萝卜获批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滕州入选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获评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全国农产品骨干冷链物流重点县、省现代农业强县。16个乡村振兴示范片区提档升级，龙

湖月色、秀美荆河等3个片区入选省级乡村振兴齐鲁样板。西岗、木石实现全国百强镇位次前移，鲍沟、东郭、滨湖、张汪、姜屯入选全国千强镇。

（六）绿色发展成效显著。实施“山水林田大会战”项目289个，完成造林绿化2.8万亩，修复破损山体4170亩、湿地3480亩，累计创建省级美丽幸福示范河湖10条（段），省级水利风景区2处，成功承办全国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暨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经验交流现场会。PM_{2.5}平均浓度比2020年降低30%；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77.3%，比2020年提高16.1个百分点。第四污水处理厂投入运营，3个国控断面水质各项指标均值连续7年全部达到地表水三类标准，获评全省首批水资源集

约节约示范县。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污染地块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100%。扎实推进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工作,单位GDP能耗比2020年下降18.9%,新能源装机规模达到188.58万千瓦、年发电量达到18.9亿千瓦时,分别是2020年的4.7倍、5.1倍,成功创建国家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县。

(七)民生福祉普惠共享。累计完成民生支出423.5亿元,年均增长7.5%左右,占财政支出的80%以上。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比2020年增长30.18%、42.07%。大力实施“榴枣归乡”工程,高频次、多区域开展特色招聘活动,城镇新增就业人数超7.7万人,开发城乡公益

性岗位2.6万个,培育高技能人才4.9万人,获评全省高质量充分就业县建设单位。精准实施社保扩面征缴行动,全市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122.58万人、14.16万人、15.51万人。教育资源布局持续优化,新建、改扩建中小学17处、幼儿园33处,新增优质学位2.4万个,枣庄工程技师学院项目加速推进,获评国家级信息化教学实验区。医疗卫生水平显著提升,扎实开展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县域就诊率始终稳固保持在90%以上,市中心人民医院新院、滕发善颐中医康养中心项目有序推进,“五有三提升”改造村卫生室674家,镇街卫生院实现国医堂(中医馆)全覆盖,140家卫生室建成“中医阁”,

获评全省医养结合高质量发展创新引领县。设立困境儿童关爱服务阵地10处、未保示范基地33处，建设各类养老机构和设施112家，养老床位发展到8960张，建成幸福食堂150处，获评全国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县、全国养老服务体系创新示范县。文化事业蓬勃发展，提升改造600个村居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开展文化惠民活动1万余场。文化“两创”推进有力，中国古代科技文化体验基地开工建设，墨子鲁班科技文化列入省级核心文化片区建设工程，岗上遗址入选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黄安遗址、母祖山采石场遗址入选省五大考古新发现。持续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创新集成联动、一体办理的“e呼善应”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推动

12345热线和“枣解决·枣满意”平台一体化运行，获评省级基层治理创新实验区。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深化“平安滕州”“法治滕州”建设，有效防范重点领域风险隐患，获评全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表现突出县市、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市。国防动员、人民武装、双拥共建、民族宗教、港澳台侨、对口协作、供销、审计、档案、史志、气象、消防、慈善、红十字会、科普、工会、共青团、妇女儿童、老年教育、机关事务和关心下一代等各项事业取得了新成效。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明显提高，干部队伍担当作为、奋勇争先的精气神持续高涨。

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

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是省委省政府、枣庄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历届市委市政府接续奋斗、全市广大干部群众齐心协力拼搏的结果。

第二节 新发展阶段面临 新形势新机遇新挑战

“十五五”时期，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滕州未来发展的外部环境和内部条件都将发生复杂深刻的重大变化。

未来五年是滕州创新转型的机遇期。我市谋划打造的产业格局，与党中央提出建设现代产业体系，优化提升化

工、机械等传统产业，加快新能源、新材料、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一脉相承、高度契合。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全链条推动工业母机、先进材料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面实施

“人工智能+”行动，滕州具有坚实的承接基础和广泛的应用场景。省委提出推动千亿县扩容提质，并将墨子鲁班科技文化作为核心文化片区重点建设，枣庄市委提出鼓励支持滕州组建工业母机创新联合体、建设高端化工新材料基地，为我市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大引擎。

未来五年是滕州跨越赶超的关键期。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逐渐转好和政策机遇的加力释放，发展方式必将迎来新一轮变革，这正是我市延续

良好发展态势、加快跨越赶超的关键时期。近年来，全市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纵深推进“强工兴产、项目突破”攻坚行动，形成了“四好+一好”的招商标准，专班专抓加快项目建设，“一扩两新”推进企业培育，精致化提升城市品质，深化农文旅融合发展，推动乡村振兴“两区”创建，这些行之有效的思路举措，为赢得区域竞争新优势创造了有利条件、奠定了坚实基础。

未来五年是滕州发展潜力的释放期。滕州作为人口大县、经济大县，拥有明显的区位优势、资源优势。特别是通过坚定不移抓招商、上项目、强产业，一批重大项目落地见效，一批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建成，广大党员干部在急难险重、大战大考中历练成长，政

治更加坚定，作风更加严实，干事创业氛围更加浓厚，为新发展阶段实现更大作为注入了强大动力。

同时，滕州发展仍面临不少风险和挑战：结构性矛盾和阶段性困难相互交织，产业转型升级还需加力，科技创新能力有待提高；乡村全面振兴还有差距；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等公共服务领域仍有一些短板弱项，保障和改善民生还需提升；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压力依然较大；全面从严治党还需纵深推进，少数干部素质能力、工作作风仍需提升。全市上下要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滕州实践新篇章。

第三节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方针

（一）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和视察枣庄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

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锚定“现代化县域引领城市”总体发展定位，深入实施产业转型升级、创新驱动发展、内需扩容增效、市场活力提升、乡村振兴片区建设、城市内涵式发展、文化创新创造、民生改善提质、社会治理强基、美丽滕州建设“十大攻坚”，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全面实现“中华善城、现代滕州”强势崛起。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省委和枣庄市委工作要求在滕州落实落地，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

过程，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人民至上。尊重人民主体地位，紧紧依靠人民，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满足民生需求中拓展发展空间，推动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得益彰，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坚持高质量发展。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主动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加快培育新动能，突出创新引领、产业升级、结构优化，着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统筹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

平开放，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着力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开放、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的体制机制障碍，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社会活力。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加快服务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法治经济、信用经济，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形成既“放得活”又“管得好”的经济秩序。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底线思维，在发展中固安全，在安全中谋发展，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挑战，增强经济和社会韧性，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第四节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位

（一）现代化县域引领城市。聚焦城市内涵式发展，坚持“以产兴城、先产后城、产城融合”，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持续做强主导产业、提升功能品质、擦亮文化品牌、集聚城市人口，打造“小县大城”新型城镇化滕州模式，建设“经济实力强、人民群众富、文明程度高、治理效能优、生态环境美”的现代化县域引领城市。

（二）高端化工新材料基地。围绕“2+N”的发展思路，持续做强两家龙头企业，大力发展精细化工，着力突破锦纶终端产品，谋划实施绿色甲醇等转型项目，不断开辟新能

源、新材料领域产业新赛道，推动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终端化方向转型升级。

（三）中国中小机床之都。抢抓枣庄被纳入全省工业母机“1131”突破工程“三核”之一的机遇，坚持智能制造发展战略，精准实施“延链补链强链”工程，进一步巩固经济型产品优势、提升主战型产品竞争力、前瞻布局高端产品、强化产业基础配套能力，完善产业链供应链，打造国内重要的数控机床研发和生产基地，加速推动产业向“高精、高速、高智能”方向蝶变跃升。

（四）锂电新能源产业集聚区。积极融入“中国新能源电池名城”发展大局，围绕打造新能源产业制造基地，按照差异化发展的思路，突出新型储能和新一代光伏，加速集聚

配套产业，积极探索新能源重卡、电动船舶等应用场景，延伸发展无人机、低空飞行器固态电池产业，打造具有竞争力的锂电新能源产业集群。

（五）人工智能创新应用高地。依托机床产业基础，大力发展AIMT人工智能机床，打造机床行业垂直领域人工智能应用体系，超前布局建设公共算力中心、虚拟电网等新型基础设施，探索在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数实融合、智慧城市等领域拓展更多应用场景，形成人工智能全方位赋能千行百业滕州路径。

（六）全国商贸物流集散地。依托交通区位优势，立足干杂海货、马铃薯产业发展基础，加快推动鲁南国际干杂海货智慧物流港、中国马铃薯交易中心等新型市场建设，构建

“储加运、展商研”的全产业链条，积极培育智慧物流新业态，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着力打造现代商贸物流体系，形成辐射周边、连接全国的商贸物流网络。

（七）全国“奔县旅游”优选目的地。深入挖掘墨子、鲁班等丰富历史文化资源，大力实施墨子鲁班古代科技文化传承发展片区建设工程，打造“中华科技文化寻源地”。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不断加大业态创新、营销策划力度，持续擦亮“墨子家乡·善城滕州”文旅品牌，争创中国历史文化名城。

第五节 “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一）综合实力持续攀

升。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到2030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500亿元。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新质生产力蓬勃发展，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加快突破，创新驱动作用明显增强，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综合实力在全国百强县位次持续前移，奋力开创滕州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二）改革开放活力迸发。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新突破，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充分激发，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发展动力和创造力明显增强。积极融入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推动外资外贸提质增效，形成更高层次的对外开放新格局。

（三）城乡面貌日新月异。突出城市内涵式发展，聚焦“善城、善居、善建、善治”方面，推动城市建设高质量发展，城市功能品质持续提升，智慧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明显提高，发展魅力日益彰显。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日益改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迈上新台阶。

（四）人民生活更加美好。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分配结构不断优化，社会保障制度日趋完善并保持可持续发展态势。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教育现代化建设加快推进，卫生健康体系不断完善，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得到更好满足。

（五）文化建设魅力勃发。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文化自信更加坚定，全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不断激发，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墨子鲁班科技文化传播力、影响力不断增强，持续打造新时代历史文化新高地。

（六）绿色发展成效凸显。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初步建成，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不断提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进一步优化，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取得决定性成效，生态环境全面改善。

（七）社会治理安定有序。法治滕州、法治政府与法治社会建设协同推进成效显著，平安滕州建设迈向更高水平，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健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和安全发展体制机制不断完善，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和防灾减灾能力明显增强，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2035年实现我市综合实力、创新能力、产业竞争力、开放活力、文化软实力大幅跃升，发展质量进入全国县域前列，人均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经济体水平，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基本建成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

滕州市“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		2025年	2030年	“十五五”年均增速/[累计]	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100.22	1500	5.5左右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	—	高于GDP增长	预期性
	3.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4.18	67	—	预期性
创新驱动	4.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8	—	全省平均水平	预期性
	5.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3.11	4.2	—	预期性
	6.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2.5	5	—	预期性
民生福祉	7. 城镇调查失业率（%）	<5.5	—	<5.5	预期性
	8.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4.9	—	与GDP增长同步	预期性
	9.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4	11.9	—	约束性
	10. 每千人口拥有医护人员数	执业医师数（人）	3.07	3.7	预期性
		注册护士数（人）	4.39	5.1	
	11.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74	80	—	预期性
	12. 三岁以下婴幼儿入托率提高（百分点）	—	—	[4]	预期性
	13. 人均预期寿命（岁）	81.13	82.03	—	预期性
绿色低碳	1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28.11]	完成省、枣庄市分解任务	—	约束性
	15.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7.8		—	约束性
	16. 细颗粒物（PM _{2.5} ）浓度（微克/立方米）	38		—	约束性
	17. 优良水体比例（%）	100		—	约束性
	18. 森林覆盖率（%）	9.69		—	约束性
安全保障	19.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亿斤）	16.38	16.5	—	约束性
	20.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标准煤）	164	175	—	约束性

注：[]内为五年累计数。

第二章 纵深推进强工兴产， 构建现代产业新体系

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纵深推进“强工兴产、项目突破”攻坚行动，推动“化机锂医数”五大主导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布局、传统特色产业优化提升，着力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5+4”现代化产业体系。

第一节 壮大“化机锂医数” 五大主导产业

聚力优化产业生态、延伸产业链条，大力实施一批标志性、引领性、创新性项目，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

全水平，增强五大主导产业竞争力。

——化工和新材料产业

按照“2+N”的发展思路，聚焦氨基新材料、醇基新材料两大产业链条，持续做强两家龙头企业，积极发展N个精细化工产业，推动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终端化方向转型发展，向新能源、新材料领域延伸。加速推进鲁南化工一体化项目实施，确保聚甲醛三期、甲醇技改、微反应精细化学品等项目投产达效，新上丙烯酸及高吸水性树脂SAP项目；积极推进联泓新科绿色特种异氰酸酯XDI等项目建设，谋划布局聚碳酸亚丙酯PPC、硅碳负极材料等前沿项目。重点发展功能高分子材料、高端聚烯烃、新型负极材料、电子特气等高附加值产品，推动高

端酸制剂、高碳 α -烯烃产业化、纳米碳纤维导电集流体、电子级烯烃、绿色甲醇等精细化工项目落地，培育壮大一批精细化工企业。积极拓展锂电新材料、人形机器人功能材料

和低空飞行器、汽车复合材料等领域产品应用，不断开辟产业新赛道。到2030年，力争化工和新材料产业产值突破700亿元，打造高端化工新材料基地。

专栏一 化工和新材料产业重点项目

鲁南化工微反应高效合成精细化学品节能示范项目；鲁南化工丙烯酸及高吸水性树脂项目；鲁南化工甲醇老旧装置更新改造产能整合项目；鲁南化工6万吨/年聚甲醛项目；鲁南化工绿色甲醇项目；联泓绿色制备特种异氰酸酯项目XDI试验装置项目；联泓30万吨/年聚碳酸亚丙酯（PPC）项目；中国建材有机高分子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杭氧120000Nm³/h空分建设项目；杭氧76700Nm³/h空分装置建设项目；酸能生物高端酸制剂项目；中科远东高端绿色催化剂生产装置项目；聚合顺聚酰胺6新材料三期项目；腾龙年产9万吨高纯度苯甲酸及其衍生物项目；亿盛年产100万吨二氧化碳及10万吨干冰二期项目；亿盛气体标准级、电子级惰性气体项目；润芳年产3.5万吨硬脂酰氯产业链延伸项目；绿灵10万吨氯化钙联产1万吨环保融雪剂资源化项目；碳巢新材纳米碳纤维导电浆料、纳米碳纤维3D集流体项目；华宇电子级烯烃项目；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综合赋能提升工程项目；盛隆化工节能降耗项目；盛隆化工年产10万吨绿色甲醇项目；永峰联年产12.8万吨水处理剂和添加剂生产项目；东方钢帘线二期项目；中材锂膜四期项目；中材科技叶片主梁用拉挤板二期项目；北玻院成果转化示范基地项目；腾塑高端复合包装材料项目；奥卓超分子减振降噪材料研发中心及原料、成品生产基地项目；君邦硅基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辛创功能化硅吸附材料建设项目；洛菲斯复合生物抗菌防护剂建设项目；长泽层状功能复合材料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科友半导体碳化硅衬底新材料制造项目

——机床和高端装备产业

抢抓枣庄被纳入全省工业母机“1131”突破工程“三核”之一的机遇，发挥《“世界中小机床之都”发展规划》的引领作用，打造“整机研发—核心部件—智能服务”全链条产业生态。加快补齐产业链短板，重点推进高端数控系统、精密轴承、高性能丝杠导轨、精密动力刀架刀库等领域研发制造。加快关键技术创新突破，重点攻关超精密机床的可靠性及精度保持技术、复杂型面和难加工材料高效加工及成形技术、高速主轴编码器、高性能多轴联动数控系统等关键共性技术。加快产品向中高端升级，重点发展精密数控车床及车削中心、高精度立式卧式龙门加工中心、高精度

立式复合磨床、精密数控车铣复合机床、精密五轴联动加工中心等高端数控机床，巩固经济型产品优势，提升主战型产品竞争力；注重差异化发展，发展半导体晶圆磨床，实现国产替代，发展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装备等新型装备，抢占市场先机。加快壮大产业集群，大力支持企业扩规升级，建设共享机械加工中心、共享钣金中心等共享制造平台，积极招引一批国内外高端机床龙头企业落地滕州，同步发展精密铸造、旋转接头、工程机械、金属制品等行业，推动机床和高端装备产业向“高精、高速、高智能”方向转型升级。到2030年，力争机床和高端装备产业产值突破500亿元，打造国内重要的数控机床研发和生产基地。

专栏二 机床和高端装备产业重点项目

广数刮研机器人及焊接机器人生产项目；仙工AI搬运机器人及伺服控制器项目；创世纪AI机床生态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有荣高端五面体龙门加工中心项目；山森数控机床检测关键功能部件生产项目；万可数控机床及高端机床刀库生产项目；海天精工高端数控机床研发制造项目；鑫宏天高端输配电系统及自控设备项目；南韩机工总部迁建项目；威达精工汽车发动机自动化生产线制造项目；巴巴克高端数控机床关键功能部件生产项目；北京精雕高端数控机床及关键功能部件生产项目；瑞得恩高端装备制造及无人机制造项目；冷石精密人形机器人关键模组产业化项目；滕阳重型龙门加工中心、高端五轴数控机床生产项目；三机大型车铣复合加工中心生产项目；董氏大型五轴车铣复合加工生产项目；泰格尔高精密五轴数控转台生产项目；鲁重龙门式数控镗铣床生产项目；埃格玛高端五轴加工中心生产项目；富克斯重大型卧式车床生产项目；交大智邦石墨烯设备和海洋装备制造项目；鑫马年产10万台套高端精密台钳夹具关键零部件生产项目；亿尔特高端数控机床项目；国重液压重型锻压设备生产线项目；金兴高端精密机床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兴航高端精密铸造项目；锦瑞机床部件铸造项目；乔亚高端五轴数控机床项目；高性能绿色新能源汽车子午线轮胎智能制造项目；英飞航空装备研发制造基地项目；鲁南装备再制造新总部暨综采工作面装备再制造项目；中舰船舶配件制造项目；阔鸿高端新型旋转接头创联体项目；谷东高端锯片生产基地项目；承来风电叶片模具钢结构项目；领充新能源充电设备生产制造项目；凯源矿用智能装备制造项目；晟安建筑装备智能控制系统建设项目；格凌特工业智能机器人焊机项目；滕州未来产业装备智能制造项目；低空经济产业园项目；滕南工业园项目；鲁班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滕发科技产业园项目；墨子智造产业园三期项目；腾达科技产业园项目；鲁宏工业综合产业园项目；诚城智能制造暨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中兴公司高强度精密金属磨料生产线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锂电新能源产业

围绕融入“中国新能源电池名城”发展大局，突出重点、差异发展，推动产业全面起势。大力发展新型储能，重点抓好电芯制造、PACK集成、回收利用等储能电池产业链核心环节，依托有条件的企业和新能源产业园，加快中创新航先进电池及集成系统山东基地、欣旺达新型储能和锂电池回收利用、威腾新型储能及虚拟电厂等项目建设，引育一批上下游产业链配套企业，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提升新能源消纳能力。大力发展新一代光伏，依托玻璃产业基础，支持扩大TCO导电玻璃产能，引进

“卷对卷”印刷等先进技术，推动钙钛矿薄膜太阳能电池项目落地，打造GW级钙钛矿光伏组件生产基地。依托隔膜、电解液等电池原材料产业基础，推动磷镍锰系正极材料、硅碳负极材料、固态电解质、电池辅助材料研发生产，补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链条短板。吸引集聚上下游配套精品项目，拓展新能源重卡、电动船舶、低空飞行器应用场景，积极抢占产业制高点。到2030年，力争锂电新能源产业产值突破300亿元，发展成为我市新的支柱产业，打造鲁南地区锂电新能源产业发展的核心增长极。

专栏三 锂电新能源产业重点项目

中创新航先进电池及集成系统山东基地项目；中创新航50GWh商用车电池项目；中创新航50GWh储能电池项目；滕州新能源产业园项目；仁烁光能GW级钙钛矿光伏组件项目；欣旺达10万吨锂电池回收利用湿法工厂项目；联泓卫蓝硅碳负极材料项目；惠州凯业盛原位固态电池生产线项目；钠美钠离子电池智能制造项目；威腾电气新型储能及虚拟电厂项目；华源数字虚拟电厂项目；开发区零碳园区建设项目；中创新航350MW风电项目；弗迪140MW集中式风电项目；辰丰30MW分散式风电项目；华电200MW“光伏+”农（渔）光互补智慧能源项目；开发区分布式储能建设项目；中星九州300MW/600MWh独立储能电站项目；辰旭200MW/400MWh独立储能电站项目；金坡200MW/400MWh储能电站项目；中能谷晶200MW/400MWh储能电站项目；天旺200MW/400MWh独立储能电站项目；中霆昊泽215MW/200MWh独立储能调频电站项目；易储能源600MW/2400MWh长时构网型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山东中熔新型压缩二氧化碳熔盐储能绿色蒸汽示范项目；博睿二氧化碳100MW/400MWh储能项目；衡睿200MW/400MWh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华驰动能200MW混合储能调频电站及飞轮研究院项目；合邦电力400MW/800MWh电化学独立储能电站项目；仙安杰400MW/800MWh独立储能电站项目；康富400MW/800MW电化学储能电站项目；埃顿希迦能源光储充一体化综合能源项目；泰氢低压高密度固态储氢技术项目；中淦综合智慧光储充一体化能源项目；新能源小岛建设项目；连云山重卡重汽新能源充电站建设项目；中能建风光制氢项目；坤鸿新能源重卡气动制动刹车系统制造项目；钠术能源普鲁士白钠离子电池制造项目；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绿电直连项目

——新医药和医养健康产业

围绕“生物医药创新突破、高端医疗器械制造、医养康复特色服务”三个重点，构建“医康养”融合生态体系。大力发展创新生物药、特色仿制药和改良新药、原料药、原料药与医药中间体、现代中药等药剂，加快益康抗肿瘤新药、威智核素偶联等产业化进程，培养国产创新药标杆企业。加快海王医药产业园建设，打造集药品器械配送、中药种植加工、智慧中药房及制剂中心于一体的医疗健康示范基地。深化与手术机器人行业头部企业合作，打造覆盖动力系统、耗材加工及智能控制

的全产业链平台。构建涵盖研发、生产、销售全链条的产业生态，加快脑机接口等科技成果转化，努力打造省内规模最大的、业态最全、配套最完善的康复养老辅具生产基地。依托翔宇康复一体化、光大美铭温泉康养小镇等项目，整合文化、旅游、养老、医疗资源，打造康复医院、镇街卫生院、社区服务点“三位一体”的康复网络，培育医养健康服务产业集群，打造“服务特色化、医养智慧化、康复一体化”运营模式，建设现代特色康养善城。到2030年，力争新医药和医养健康产业产值突破100亿元，打造县域新医药和医养健康产业高地。

专栏四 新医药和医养健康产业重点项目

威智核素偶联创新药等研发和产业化项目；威智三期原料药生产扩建项目；益康抗肿瘤新药项目；滕发海王医药产业园项目；手术机器人零部件及关节假体生产制造项目；手术机器人动力系统研发生产项目；金辉AI机器人及各种中医服务型机器人项目；妇舒佳高端护理用品智造基地建设项目；爱拉森高档医用品生产项目；察微生物病理分析设备及耗材生产项目；中药材制药加工及自动化仓储建设项目；银发经济产业园项目；“焕舱”暨方舱再利用医康养结合发展建设项目；滕发康养结合发展建设项目；静颐医养健康二期项目；东湖康养中心项目；亿邦养老中心项目

——数字经济和新一代 信息技术产业

以建设省级数字经济特色集聚区为契机，统筹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深度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和山东省算力调度体系，依托枣庄算力枢纽战略优势，与绿电储能项目一体布局，超前布局建设公共算力中心、虚拟电网等新型基础设施，推动“绿色电力+智算能力”融合发展，科学布局重点行业边缘计算节点，打造全省

垂直领域行业应用级算力创新高地。推进数字产业化，壮大电子信息制造业，支持行业标杆企业加强科研创新，融入算力芯片、新能源汽车关键电感元器件供应链；发展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依托大数据产业园、墨子云谷，吸引优质数据、软件运营、平台和数字内容服务商集聚。推进产业数字化，推动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场景化、图谱化推进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以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引导区建设为抓手，每年培育一批晨星工厂、数字

化车间、智能工厂，加快推进 代信息技术产业产值突破100
农业、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到 亿元，打造数字经济高质量发
2030年，力争数字经济和新 展滕州样板。

专栏五 数字经济和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项目

绿电智算中心项目；人工智能机床产业大模型创新中心项目；北一高端数控AI智能体研发及应用示范项目；恒瑞磁电车规级电感元件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中科晟达电子标签制造项目；上吉科技智慧档案管理平台项目；滕州算力中心绿电直连项目

**第二节 加快布局新兴产业
和未来产业**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 试点先行，大力发展AIMT人工
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 智能机床，构建垂直领域人工
产业的部署要求，坚持点上突 智能应用体系，建设AI机床产
破，依托五大主导产业，加快 业大模型产业研究院，打造具
布局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新型 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大模型产
储能、低空经济、银发经济4 品及服务，培育行业级、场景
个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培育 级大模型。以“RV减速器”等
新的经济增长点。 项目为突破口，聚焦机器人高
转矩密度伺服电机、高动态运
动规划与控制、仿生感知与认
知、智能灵巧手、电子皮肤等

人工智能和机器人。以人 核心技术的研发应用，加速向
工智能与机床产业深度融合 人形机器人、半导体行业突破
为切入点，大力推进人工智 迈进。

创新应用，鼓励有条件的企业 **新型储能。**紧盯固态半固

态电池、钠离子电池、液流电池、新一代光伏电池等细分领域新赛道，大力发展新型储能电池。加快推进中星九州、辰旭、金坡、中能谷晶、天旺、中霆昊泽等独立示范储能项目建设，有序推进中创新航、辰丰、济南弗迪、华电滨湖等集中式光伏及风电项目落地投产，积极探索压缩空气储能、飞轮储能、氢储能等前沿技术，推动电网侧储能合理化布局、新型储能规模化发展，支持用户侧储能多元化发展，全力打造鲁南储能应用示范基地。聚焦工业园区、算力设施、商业综合体、光储充放一体化充电站、分布式光伏、通信基站等应用场景，积极创新绿电直连、虚拟电厂、智能微电网、源网荷储一体化、车网互动等应用模式，逐步提升新

型储能利用水平。

低空经济。围绕低空基础设施建设、安全监管、飞行器整机和零部件生产制造、低空应用场景四大板块，持续做强低空经济基础。加快推进滕州滨湖通用机场等项目建设，科学规划布局低空航空器起降平台，完善低空通信感知、导航定位、气象信息、监管处置、数据算力等低空服务供给，基本建成互联互通、功能完备、安全高效的低空基础设施网。落实滕州滨湖通用机场净空保护工作，提升净空监管精准度。依托新能源、高端装备产业优势，引育一批飞行器整机和零部件生产制造企业，加快瑞得恩高端装备制造及新能源低空智飞基地项目建设，推动低空产业集聚发展。拓展“低空+”模式，“低空+生产

作业”领域拓展农业植保、勘探检测、工程建设等应用场景；“低空+公共服务”领域探索医疗救护、巡检巡查、应急通讯等应用场景；“低空+消费”领域鼓励打造低空旅游、物流配送、飞行接驳等商业模式，打造低空经济消费新业态。

银发经济。立足滕州制造业基础，积极引育银发经济相关企业，重点发展康复养老辅具、智能护理、伺服机器人等产业项目，开展技术装备和关键核心零部件研发推广与应用，丰富老年人生活护理、服装服饰等银发经济产品供给。引育一批有竞争力、有影响力的行业标杆，积极推动老年服务业与健康、家政、体育、文化、旅游、教育培训等产业深度融合，深化互联网在养老场

景中的应用，构建“线上+线下”智慧养老服务网络，催生更多新业态、新模式，打造区域银发经济创新发展新样板。

第三节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

突出滕州产业特色，深挖食品轻工、玻璃建材、家居装饰、妇婴用品等传统产业发展潜力，以“高端化筑基、智能化赋能、绿色化转型”为核心路径，推动传统产业向价值链高端跃升。打造粮油加工、蔬菜加工、畜禽加工、休闲食品加工四大产业集群，引导酒水饮料等领域食品制造企业与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努力创建“山东省特色优势食品产业集群”。围绕做大钙钛矿光伏+TCO、LOW-E、电致变色等玻

璃板块，打造全国最具活力的“滕州家居”文化品牌。推动玻璃产业主产区和玻璃文化传承引领区。依托国家级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大力推进高端水泥和装配式建筑发展。支持家居行业的企业构建互联互通的现代智能家居生态体系，建设具有国内影响力的

“滕州家居”文化品牌。推动高端童车童床产品研发制造；依托母婴用品重点企业，深耕高端卫生用品市场，大力发展线上自有电商品牌，打造妇幼用品产业基地，聚力打造区域产业新名片。

专栏六 传统特色产业重点项目

金晶TCO镀膜玻璃生产线建设项目；金晶LOW-E镀膜节能玻璃生产项目；金晶薄膜光伏TCO原片深加工暨光伏组件装配项目；中国玻璃城转型升级项目；米兰之窗高性能玻璃暨智能门窗产业园项目；裕维电子高端智能零碳浴室镜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恒科无机全固态电致变色玻璃项目；智标年产50万平方米AG玻璃项目；邦美智能显示玻璃制品项目；优品不锈钢扩建项目；茁彼产业园项目；辛诚环保植物猫砂绿色循环经济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辛化硅胶高档宠物用品建设项目；鸿越高质量环保型体育场馆及全民健身步道面层新材料生产项目；华东“幼吾幼”高端儿童用品研发智造基地项目；连云山管廊管道等市政部品部件建设项目；思达年处理6万吨废旧轮胎综合利用项目；小熊驾到复合调味品生产及电商迁建项目；顶源食品调味料数智化生产迁建项目；小石头辐照杀菌及休闲食品扩产项目；边疆来客产品生产供应链项目；华食汇出口肉禽食品加工全产业链项目；凯贝高端巧克力生产线项目；水发年产10000吨富锶矿泉水开发项目；士岭肉牛全产业链精深加工基地项目；金记鲜卤现捞大豆蛋白锁鲜休闲零食项目；恒仁糖系列产品延链拓链项目；福仁高蛋白玉米胚芽粕建设项目；恒仁杂粮豆浆豆奶粉生产项目；腾盛甄选食品深加工项目；兴龙绿色玉米食品深加工项目；瑞元天然配料建设项目；东郭水泥超细碳酸钙功能粉体建设项目

第四节 推动服务业扩能提质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多样化、便利化发展，全面提升服务业对全市经济增长的支撑作用。

文旅产业。按照“一城一园一山一水”发展思路，坚持以墨子文化招手、生态休闲留人，全面提升三条精品旅游线路，打造全国“奔县旅游”优选目的地。聚力中部科技寻根游，加快中国古代科技文化体验基地建成运营，争创墨子科技文化城国家5A级旅游景区，全力打造“中华科技文化寻源地”；聚力南部遗址公园考古游，精心实施“千年故城、薛国遗址”系列项目，沿古薛河流域打造古滕薛河绿道，串联

起北辛文化博物馆、前掌大遗址、刘村梨园等重要节点，形成南部历史文化观光带，展现“东方古都”文化；聚力北部山水生态游，加快微山湖红荷湿地景区创建省级、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步伐，将莲青山、龙山龙湖、微山湖湿地串联成线，打造莲微绿道“鲁南风景道”。实施北辛遗址改造提升、岗上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项目，申报滕国故城、母祖山汉代采石场全国重点文保单位，推进中小遗址保护利用试点项目建设，打造薛河流域文化遗产保护新样板。深化拓展“文旅+百业”，促进农文旅、文商旅、文体旅等业态融合发展，打造全国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示范区。不断创新文旅营销、提升宣传质效，持续举办微山湖红荷湿地文化旅游季

等活动，策划推出一日游、二日游、暑期游、研学游等文旅产品，深度开发非遗文创旅游产品，积极发展沉浸式文旅新场景，优化升级“吃住行游购

娱”全链条服务，推进文旅产业从“风景消费”到“价值共创”跃迁，持续擦亮“墨子家乡·善城滕州”文旅品牌。

专栏七 文旅产业重点项目

中国古代科技文化体验基地项目；岗上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薛国故城考古遗址公园项目；滕州微山湖红荷湿地风景区基础设施改扩建工程项目；山水龙阳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项目；月季花海田园文旅综合体项目；龙田茶博园综合实践研学基地项目；张山口民宿项目；尚贤洲际假日酒店项目

商贸物流。围绕全国商贸物流集散地建设，建强物流基础设施，发展壮大商贸物流市场主体，积极培育新业态新模式，打造现代商贸物流体系，构建“大市场、大流通、大贸易”格局。依托京沪高铁、济枣高铁、京台高速、日菏高速、临滕高速等交通走廊，完善城际交通运输通道网，加快全国重要的区域性物流枢纽建设，建成鲁南国际干杂海货智慧物流港，鼓励有条件的物流企

业延伸服务功能，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智慧物流、供应链物流、冷链物流，构建供需适配、统仓共配、安全高效、智慧绿色的物流服务体系，全力争取快递物流一级节点。做大做强商贸流通市场，加快嘉誉商贸城、鲁华农副城、真爱商城等专业市场转型升级，推进传统商品交易向精深加工、物流配送、供应链金融等方向发展，持续拓展产业链条、不断提高产品附加值；加快公用型保税

仓库建设，拓宽对外开放渠道，提升市场外向度；搭建数字赋能产业平台，大力发展数字贸易，加快推动市场交易、市场管理向数字化转型，提升国际化、电商化、集约化、品牌化发展水平，增强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实现“买世界、卖全球”。

专栏八 商贸物流产业重点项目

鲁南国际干杂海货智慧物流港项目；新建滕州铁路物流基地工程项目；嘉誉干杂海货精品市场暨保税仓库物流建设项目；中兴金属材料智慧产业园项目；滕州粮食智慧仓储循环产业园项目；高铁新区CBD建设项目；滕西商业综合体项目；奥体花园商业综合体项目；信通物流市场建设项目；卷烟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滕州市马铃薯产业集群建设项目；鲁南国际智慧物流产业园项目；联迪创客大数据产业园项目；鲁滕仓储能力提升项目；滕州港绿色环保智能仓储大棚建设工程项目；海发智慧冷链仓储及供应链金融项目；圣泰运输保障及仓储物流项目；智晋进口红酒储存分装销售项目

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金融、审计、税务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商务服务业专业化、规模化、规范化水平，推进高铁新区CBD等项目建设，建设一批高端商务服务集聚区。大力发展科技服务，支持高水平研发中心、工业设计中心、计量和检验检测中心等平台建设，推动研究开发、工程设计、检验

现代服务。大力发展金融、审计、税务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商务服务业专业化、规模化、规范化水平，推进高铁新区CBD等项目建设，建设一批高端商务服务集聚区。大力发展科技服务，支持高水平研发中心、工业设计中心、计量和检验检测中心等平台建设，推动研究开发、工程设计、检验

检测等综合服务创新发展。大力发展楼宇经济，积极招引总部企业在滕落户销售中心、结算中心、财务中心等功能机构，促进高端要素和资源集聚。围绕居民消费升级需要，促进教育培训、文体娱乐、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提档跃升，提升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业供给能力和水平。到2030年，力争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数量发展到240家以上。

第五节 全面提升园区 综合实力

持续优化功能定位和产业布局，发挥产业园比较优势，明确主攻产业，健全发展模式，增强发展活力，提升园区承载力。

滕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锚定“全国一流经开区”的目标定位，全力打造千亿级产业园区。深入开展“企业满园”攻坚突破行动，加快墨子科创园、滕南工业园等专业园区建设，推动产业项目加速集聚。积极盘活闲置低效用地，按照“技改新上、对外招商、收储盘活和依法处置”的“3+1”工作思路，加快闲置项目整合进程，不断拓展内涵式发展新空间。深入实施开发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推进康庄路、南岗路、龙腾路等道路投资建设，重点抓好新能源产业园、滕南工业园设施配套，统筹推进供电、供热、排水管网建设，全面提高园区承载力和吸引力。持续深化开发区体制改革，健全完善“管委会+公司”的运营模式，不断激发创

新活力和内生动力，努力将开发区打造成为现代产业集聚区、对外开放先行区、科技创新引领区。到2030年，力争开发区工业总产值突破1000亿元，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360家以上。

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加快推进园区扩区增容，进一步释放发展空间，保障重点项目落地。实施园区综合赋能提升工程，聚焦园区道路建设、污水处理、集中供热、燃气保障、智慧园区等方面，全面提升园区基础设施配套水平。加快推进园区铁路专用线建设，全力打造原料产品、公用物流、安全消防、环境保护、智能智慧、管理服务“六个一体化”园区，夯实产业发展基础，打造现代化工新城。到2030年，力争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规模以上

工业总产值突破500亿元，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到40家以上。

高铁新区。锚定“中华善城新地标、产城融合新高地”战略定位，全力加快高铁新区建设。科学规划智能制造产业园片区、中央商务区等七大功能片区，加速新能源产业园、鲁班科创园两大核心载体建设，靶向引育一批专精特新高成长性企业，着力打造新能源、机床装备两大产业集群。加快推进临湖大道、上善大道、孟尝君路等道路建设，构建“五横六纵”交通体系，实现高铁新区与主城区有机融合。加快公共服务项目建设，持续优化教育、医疗、文化资源，提升高铁新区人口集聚吸引力，打造滕州未来发展核心增长极。

特色产业园区。坚持“优化提质、特色立园、赋能增效、企业满园”发展思路，依托不同资源禀赋和优势，不断壮大特色园区实力。推动鲍沟玻璃新材料产业园、大坞生物医药产业园、西岗绿色循环产业园、东郭绿色制造产业园、洪绪零碳食品产业园、张汪循环经济产业园等特色园区建设，因地制宜谋划布局一批特色产业园区，形成层次分明、定位清晰、布局合理、类型多样、运营高效、功能复合的特色产业园区体系。

第三章 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

加快构建支持全面创新的体制机制，优化科技创新生

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攻坚，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滕州制造”向“滕州智造”转型，打造科创之城。

第一节 推动科技创新和 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构建协同发展、开放融合的多层次、全方位创新平台体系，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重大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为产业转型升级提供坚实力量。

打造创新平台矩阵。坚持扩大创新平台覆盖面和提档升级现有平台“两手抓”，做大增量，做优存量。完善创新

平台培育体系，引导企业加强创新平台建设，提升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加强院士工作站、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工业设计中心、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重点创新平台建设，推动联泓新科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益康药业省重点实验室等高能级平台创建。深化与中科院、山东大学、北京理工大学等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提高平台资源集聚能力，鼓励平台资源开放共享，提升科技创新平台赋能水平。到2030年，省级以上创新平台达到180家，枣庄市级以上创新平台达到600家以上。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构建“产学研”协同攻关体系，以北京理工大学鲁南研究院、

山东大学滕州产业研究院、枣庄学院滕州研究院等创新平台为依托，围绕全市的主导产业，在新能源、人工智能和机器人、先进材料、工业母机、生物医药等领域，每年筛选10个自主重大创新项目重点支持，实施重点产业科技创新行动，推动“RV减速器”、人形机器人关键材料等核心技术研发应用，着力突破一批带动性强、关联度大、作用突出的关键核心技术，全面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优化重大科技项目组织机制，支持企业组建体系化、任务型创新联合体，融入“揭榜制”“赛马制”等科研组织形式，积极参与国家、省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到2030年，实施枣庄市级以上科技项目120个以上。

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充分利用省、枣庄市科技大市场，建立企业技术需求信息库，定期发布高校和企业科技成果，促进技术需求与科技成果精准对接。布局建设概念验证、中试验证平台，支持科技成果二次开发、工艺验证和试生产。加强科技成果转化人才队伍建设，培育一批技术经纪人。加强技术转移机构建设，吸引一批专业类、综合类技术转移机构落户滕州。引育一批科技服务企业，完善技术交易、项目孵化、融资路演等成果转化服务，提升成果转移转化效率。每年评选10项“滕州好成果”，营造重视科技成果转化浓厚氛围。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畅通快速预审、优先审查通道，培育一批创新水平高、

市场竞争力强的专利和专利组合。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健全知识产权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搭建覆盖研发创新、产权化和转移转化全流程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加大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培育力度，实现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全覆盖。到2030年，力争全市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2000件以上，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4.2件。

第二节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

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融通创新，加快培育科技领军企业，壮大科技型中小企业队伍，持续优化科技创新生态，全面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和发

展动力。

加快培育科技领军企业。建立科技领军企业储备库，引导有条件的企业发展成为科技领军企业。支持科技领军企业担纲或参与国家、省重大科研攻关任务，创建国家、省重大创新平台，加力攻克“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推动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发挥领军作用，当好产业链和创新链“双链主”。做优做强科技型骨干企业，培育一批“小巨人”、“瞪羚”、制造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企业，并在创新要素供给上给予联动支持。到2030年，力争省级以上专精特新等高成长型企业达到460家以上。

壮大科技型中小企业队伍。完善科技型企业梯次培育体系，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

培育计划”，加快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指导小微企业、初创企业科学有序做好平台建设、人才引进、成果转化，鼓励科技领军、科技型骨干企业通过业务裂变、产业孵化、投资布局等创办科技型企业。完善“小升规、规升高”梯次培育机制，开展“高新企业规模化、规上企业高新化”行动，推动高新技术企业量质双升。到2030年，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420家以上，高新技术企业达到300家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63%以上。

优化科技创新生态。提高创新资源配置水平，积极营造“鼓励探索、宽容失败、创新无忧”的良好环境。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强化惠企创新政策落实，加强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及补助、高企税收减免等政策激励，积极推广“创新券”，加大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力度，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激发企业创新活力。构建多元融合的科技金融生态，引导企业通过科融信综合服务平台增信评级，鼓励银行机构创新科技信贷产品，提升科技信贷规模，扩大科技成果转化贷款风险补偿及贴息覆盖面，支持企业开展股权融资，引导更多金融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培育创新文化，深化科技法治、伦理、诚信、安全建设。到2030年，全市研发投入强度达到2.5%。

第三节 夯实科技人才支撑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纵深

实施人才强市战略，深化以产聚才、以才兴产、产才融合，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最大限度激发人才创新创业创造活力，加速培育新质生产力，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县域特色产业人才集聚高地。

引进高精尖缺人才。聚焦优势主导产业和未来产业，绘制“产业人才地图”，重点引进掌握核心技术、能带动产业突破的科技领军人才及创新团队。坚持“为我所有”与“为我所用”并重，深化“以企引才、以才引才”模式，完善柔性引才体系，通过技术服务、项目合作等方式链接高校科研院所高精尖人才。加大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引育力度，支持企业申报国家级人才、泰山系列和齐鲁系列人才、枣庄英

才等重点人才工程，引进国家级人才10人以上、各类高层次人才100人以上。深化“以赛促创”机制，常态化举办“智创善城”创业大赛等系列活动，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吸引集聚更多优秀创业人才和优质创业项目。支持我市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做大招聘平台，精准发布供需信息，用好高中、高校两个纽带，打好“亲情”牌，集聚优秀青年人才，鼓励和吸引滕州籍在外人才回乡创新创业。

壮大本土人才队伍。建立健全校企“共引共育共享共赢”的人才协同发展机制，在骨干企业布局建设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研究生实践基地等，定制开展“硕博班”，支持企业员工高校进修。搭建本土企业合作交流平台，举办

“滕商大讲堂”、企业家沙龙，组织企业家走名城、访名校、观名企、会名家，加大职业经理人选聘使用力度，培育具有战略眼光的“善城善商”企业家队伍。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支持山东化工技师学院、枣庄科技职业学院、枣庄工程技师学院创新培养模式，与国内外院校全方位合作，构建“以企业为主体、职业院校为基础，学校教育与企业培养相衔接”的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弘扬墨子创新精神、鲁班工匠精神，培养一批高素质、高质量、高水平的高技能人才和“滕州工匠”。

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做好“人才服务一件事”，建立健全覆盖人才落户、子女教育、就医需求等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保障体系，提升人才服务质

效，满足人才多元化生活需求。鼓励发展专业人才服务机构，培育壮大成长性好、竞争力强的人力资源产业，增强人才服务的多样性、灵活性、针对性。发挥好滕州市人才发展集团作用，加强与协会组织、猎头公司合作，打造集人才招引、人才服务、项目孵化等功能于一体的人才服务综合体。全力推进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市建设，开展“青年系列”品牌活动，实施“青年优居”计划，全方位解决青年急难愁盼问题，提高青年人才吸附集聚黏性。设立“人才日”，建设人才公园，讲好人才故事，擦亮“智创善城”人才工作品牌，营造有温度、有品质、宜居宜业的人才发展环境，努力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和百强县特色的人才聚集地。

第四节 推进数字滕州建设

围绕“优政、强产、惠民”目标，以数据赋能城市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为重点，以城市数字底座建设为支撑，加快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统筹建设便捷高效智慧城市。

提升数字政府新效能。加快推进数字政府建设一体化综合改革，构建技术融合、业务融合、数据融合，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的“三融五跨”体系。建设“城市大脑”，逐步实施城市运行、综合治理、交通管理、应急管理 etc 系统互联接入，推动数据、系统全量全要素归集，实现“一屏观全域”，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

筑牢数据要素硬支撑。深

入开展“数据要素×”行动，全面深化数据“汇、治、用”体系建设，推动数据高质量供给、高效率流通、高水平应用，以点带面激活数据要素价值。开展数据产业培育行动，聚焦工业制造、医疗健康、现代农业、交通运输、教育教学等领域，每年打造一批高质量数据集和数据要素典型应用场景。支持大数据公司发展壮大，推动全市数据资源整合、共享与应用开发。支持企业将数据业务剥离，单独设立数据企业，对外提供数据和技术服务。围绕数据高效汇聚和流通利用，探索开展公共数据、企业数据开发利用和授权运营，推动公共数据有序开放与企业数据合规流通。

构建数字生活生态圈。全

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推动人工智能与科学技术、产业发展、消费提质、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等领域广泛深度融合。实施城市数字更新行动，深入推进智慧社区建设，打造“15分钟数字生活圈”。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深化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持续优化诊疗流程，推动“智慧医疗”深度应用，推广“智慧中药房”模式，实现村级医疗服务数字化全覆盖。实施智慧教育云平台2.0工程，建设智慧校园。统筹推进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建设，加快拓展数字家庭、智慧出行、智慧商圈、智能停车等典型应用场景，实现城乡数字服务一体化、生活场景智能化、治理能力现代化。

专栏九 科技创新重点项目

山东大学滕州产业研究院项目；北京理工大学鲁南研究院项目；枣庄学院滕州研究院项目；山东省创新药物与绿色制造重点实验室项目；鲁南化工二氧化碳加氢制轻质芳烃千吨级反应工业试验项目；北一智能制造产线多场景全流程工业大模型研发及应用示范项目；北理工多氮稠环基电磁辐射屏蔽材料制备及应用研究项目；北玻院海洋油气设施玻纤复合材料防护系统研发项目；中材锂膜基于数字孪生的高倍率高强度锂离子电池隔膜全流程加工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中材科技液压系统用高精度玻璃纤维过滤纸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威达精工重型落地式卧式五轴加工中心研制项目；沃达重工多用途智能精密伺服压力机研发及产业化应用项目；海特数控超大型多龙门协作机床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有荣机床大型压铸构件双五轴龙门式六面体加工中心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鲁班机械矿山智能化水仓清理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腾达镍铬电热合金制备技术开发项目；辛化催化剂载体用高比表面积大孔容介孔硅胶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恒瑞磁电金属软磁芯片电感研发及应用项目；威智医药噬菌体展示技术筛选前列腺癌靶向多肽项目；益康药业中药1类新药黄芩总苷元胶囊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启腾生物新质蛋白质的规模创制与创新应用项目；奥卓重载铁路用高强度长寿命道岔垫板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

给，以新供给创造新需求，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

第四章 深挖扩大内需潜力，主动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

坚持内需主导，聚焦投资消费结合点，实施内需扩容增效攻坚，以新需求引领新供

第一节 大力提振消费

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紧

密结合，深入实施消费提振专项行动，扩大优质商品和服务供给，构建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繁荣消费市场，提升消费品质，持续释放消费潜能。

增强居民消费能力。统筹促就业、增收入、稳预期，合理提高公共服务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增加政府资金用于民生保障支出，推动消费金融产品创新，合理增加消费信贷，降低消费信贷成本，强化消费支撑能力。加力稳定大宗消费，深入落实国家关于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组织开展以旧换新进社区、进商圈等活动，提升以旧换新消费体验，挖掘内需潜力。

丰富高品质消费供给。强化品牌引领、标准升级、新技

术应用，推动商品消费、服务消费扩容升级，打造一批带动面广、显示度高的消费新场景。实施消费惠民让利行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促消费活动，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支持老字号企业传承创新。推进文旅消费升级，发展演艺经济、赛事经济，支持旅游景区景点、文博单位拓展服务项目。挖掘释放餐饮住宿活力，举办辣子鸡大赛、淡水鱼烹饪大赛等活动，打造滕州特色餐饮品牌。发展首发经济，吸引国内外优质品牌、本土知名品牌在滕州开设首店。发展夜间经济，推进消费聚集区提档升级，持续创新夜景、夜娱、夜游、夜市等众多新场景。发展会展经济，高质量举办汽车嘉年华等活动，提升展会影响力和拉动力。发展电商经济，加

大“滕韵佳物”“滕味善品”品牌的推广力度，建设一批产业直播基地和电商龙头企业，探索“人工智能+消费”，拓展“线上销售、线下体验、无接触配送”全渠道营销，实现“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到2030年，力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700亿元，网络零售额突破100亿元。

营造更优消费环境。完善以城区为中心、镇为中点、村居为基础的市域商业体系，优化城市商业网点布局，丰富商圈业态，加大对新兴路步行街、鲁班里商业街等特色街区的改造力度，积极整合娱乐休闲、观光展览、文化体验等功能。结合“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和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加快配齐购物、餐饮、家政、维修等社区居民服

务网点。高效运营“善游汇”平台，提供“吃住行游购娱”全链条服务。落实带薪错峰休假，清理消费领域不合理限制措施，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加强产品质量监督，实现全过程产品和服务安全防范，完善12315投诉举报快速处置机制，畅通消费者诉求表达渠道，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

第二节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

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提高投资效益。

强化政府投资引导。优化投资结构，聚焦“两重”、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城市更新、绿色转型、民生改善等领域，加大补短板力度，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提高

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引导更多资金投向教育医疗、养老托育、人力资源开发等领域，扩大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有效投资，提高投资精准性和有效性。强化中央和省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政策性金融工具等政策性资金争取和使用，统筹推进“硬投资”和“软建设”，切实发挥政府投资带动作用，放大投资乘数效应。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加强政府投资全过程管理，建立健全政府投资项目决策评估机制，规范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工作，严格项目概算管理。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全力支持民营企业实施“一扩两新”行动，扩大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投资，鼓励支持民营企业加快建设具有较强行

业带动力的重大中试平台，持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带动作用，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全面梳理吸引民间资本项目清单，滚动接续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支持民营资本参与重大基础设施、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完善民间投资项目保障机制，提升民间投资审批、融资协调和项目服务效能，提高投资质量和效益，提高民间投资比重，增强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增长动力。

加强重点项目管理服务。

健全重点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完善重大项目专班制、重点项目专员制、重大工程（片区）指挥部制等工作机制。建立清单式管理体系，集

中力量、集中资源、集中精力上项目、抓建设，分区域、分平台、分行业逐项明确目标、任务、标准、路径、完成时限和责任单位，形成全方位、系统性抓重点项目建设的推进体系。坚持动态调整管理，每年实施省市县三级重点项目200个以上，形成项目滚动发展格局。

第三节 靶向攻坚招商引资

坚持好品、好企、好人、好链和好老乡的“四好+一好”招商标准，聚焦主导产业、头部企业、专精特新、外资项目，创新招商方式，拓宽招商路径，推动招商引资量质齐升。

精准定位招商方向。深化专班运行机制，优化“五大产业专班+部门/镇街专班+重大

项目专班”运行模式，建立“目标明确、统分结合、运转高效”的招商引资工作协调推进机制。每年新签约开工过亿元项目160个以上，其中过10亿元项目15个以上。深耕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等重点区域，瞄准世界500强、央企省企、头部企业、行业专精特新企业，完善细化“招商图谱”。紧跟科技创新热点和焦点，密切关注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新型储能、低空经济、银发经济等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发展动态，在培育新质生产力、开辟产业新赛道上取得新突破。

多元拓展招商模式。坚持“以商引商、以链强链”，探索基金招商、场景招商、展会招商、园区招商、科技招商等新思路、新举措，吸引“大而

强、小而精”的项目落地滕州。坚持外引内培双向发力，将服务培育本土优质企业作为链式招商的根基，全力构建“链主引领、链条延伸、集群共生”的产业生态。深化产业链招商，发挥链主企业创新引领和垂直整合功能，增强链主企业聚合能力，推动产业集聚、聚链成群。借助商协会、老乡会等媒介载体，广泛捕捉高质量项目线索信息，充分调动企业参与招商引资的积极性。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全周期”服务，从签约到投产提供“一对一”专班服务，推广“拿地即开工”“竣工即投产”极简审批。全面落实惠企强企政策措施，统筹土地、能耗、资金等资源，主动做好项目落地的各类要素保障，用好产业引导基金，撬动社会资

本。激发内生动力，对本土企业增资扩产项目给予与外来项目同等待遇，形成“招商引资+内生增长”双轮驱动，用最优营商环境全方位、全要素、全周期为项目顺利建设保驾护航。

第四节 主动服务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全面融入和主动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坚决破除阻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卡点堵点，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落实统一市场监管制度。健全推进“五统一、一开放”配套政策体系，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信息披露、社会信用、兼并重组、市场退出等制度规则，消除要素获取、

资质认证、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方面壁垒。严格落实市场准入“全国一张清单”，深化市场准入壁垒排查整治，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严格落实产权保护制度，建立涉产权纠纷案件执法司法联动体系，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推进新领域新业态高质量专利优先审查、快速预审。

提升市场综合监管水平。规范涉企行政执法，加强执法行为风险监测和预警，公布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严格执行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市场监管领域不予、可以不予、减轻、从轻、从重处罚等处罚清单，用好“鲁执法”涉企检查执法平台，推行“扫码入企”制度，推动涉企执法全流程数字化、规范化、透明化，建立健全跨部门、跨层级的涉企行

政执法协调联动机制，防止多头检查、重复检查。依法防止和纠正违规异地执法、逐利性执法司法等行为，推进“无感监管”“无事不扰”。

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聚焦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要素流动、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领域，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防止出台或实施妨碍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坚决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深入整治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司法，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环境。规范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持续开展招标投标突出问题系统整治，强化招标投标系统智慧监管，推广使用电子营业执

照，降低市场主体交易成本。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依法依规治理企业低价无序竞争，加强产业统筹布局，规范招商引资行为，形成错位招商、竞相发展的新格局。

第五章 推进重点领域改革，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实施市场活力提升攻坚，统筹推进深层次改革，推动各类要素资源高效配置、市场潜力充分释放，不断提升对外开放水平，确保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按照“控员降本、提质增效、严督慎投、育新培强”总

体思路，持续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健全完善现代公司治理与市场化经营机制，强化国有资产监管效能，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

调整优化国有资本布局。

聚焦“突出主业、稳房强产”主线，在抓好存量房去化、高品质住宅开发的基础上，积极布局产业园区、乡村振兴、商贸物流、特色文旅等领域，通过基金投资、股权合作等方式，加强与头部企业、上市公司、外资企业的深度合作，提高重大项目的落地转化率，着力在工业项目、城市服务、乡村振兴、市场建设、文旅融合等方面谋求突破，加快“城投”向“产投”转型步伐。在产业类公司壮大发展及授信评级上实现大突破，AA+及以上授信认证达到10家以上。强化主

业管控，完善主业投资负面清单，健全主业发展考核评价机制，推动国有企业聚焦主责主业，加大非主业、非优势业务和低效无效资产处置出清力度，培育发展主业，每家市属国企主业控制在2-3个以内，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达到85%以上。

完善国有企业治理体系。动态优化党委前置研究事项清单，持续优化党委总揽全局、董事会战略决策、经理层主抓经营的治理体系，提升决策效率和执行力。进一步完善现代公司治理与经营机制，持续深化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精简集团总部机构人员，压缩管理层级，推进“全员、全级次、全口径”薪酬管理全覆盖，落实末位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机制，推动企业瘦身健体、降本增效，实现国有企业成本

费用降幅超过5%。支持和鼓励市属国有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城市建设、道路交通、城乡供水、园林绿化等方面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为打造现代化城市作出更大贡献。

强化高效监管与评估考核。充分发挥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监督、纪委书记纪检监察、财务总监财务监督、外部董事企业内监督、监管平台实时监督“五位一体”全方位国资国企监督作用，健全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提升监管效能。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在招投标、合同审核等重点业务领域增加合规前置审核“红线”，强化合规流程管控，确保重大经营决策依法合规。全面建设司库管理体系，从严规范投融资及财务管理，实现精准高效穿透

式监管。开展市属国企现代公司治理评估,推进企业规范高效运转。调整优化考核“指挥棒”,突出质量效益和核心功能,推行“一业一策、一企一策”差异化考核在辖属企业全覆盖。坚持风险防范与化解双轨驱动,构建全方位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国资国企平稳健康加快发展。

第二节 发展壮大民营经济

全面贯彻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坚持“两个毫不动摇”,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加大民营经济政策支持。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条例,深入实施“强企、兴商、富民”工程,持续推进“降门槛、扩领

域”,保障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建立常态化向民间资本推介优质项目机制,支持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两重”建设和“两新”工作,鼓励民营企业在人工智能、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投资。优化涉企政策供给体系,完善民营企业参与涉企政策制定的长效机制。建立民营企业金融直连服务机制,强化涉企政策精准供给,推动惠企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建立政策落实跟踪反馈机制,及时解决政策落地中的堵点难点问题。

激发民营企业发展动力。完善优质企业梯次培育体系,“一企一档”分类指导,鼓励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深耕专精特新领域,对标先进、提质发展。围绕全生命周期和全

经营场景，积极构建民企间共生共融、多方共赢的生态体系。深化民营企业跨区域开放合作，打破市场准入壁垒，积极融入国内大循环。指导企业规范健康发展，完善现代企业制度，一体推进清廉民企、法治民企、诚信民企建设，打造全国一流企业、百年企业。到2030年，力争全市民营经济市场主体数量达到27万户，其中民营企业数量突破8万户。

优化民营经济服务质效。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深化企业家理想信念教育，筑牢思想根基。强化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健全规范执法长效机制，打造助企、护企、惠企、安企法治环境。搭建与民营企业家常态化沟通交流平台，健全完善诉求解决机制，持续提升民营企业获得感。健全清理和防止

拖欠民营中小企业账款长效工作机制，持续巩固清欠成效。完善企业家荣誉激励机制，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鼓励民营企业坚守主业、做大实业、做精专业，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鼓励企业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努力打造一支具有家国情怀、崇尚责任担当的高素质企业家队伍。

第三节 提升经济治理效能

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促进财税、金融、产业等政策协同发力，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增强财政可持续性。

强化财税要素支持。健全税费制度，落实消费税、增值税、个人所得税、地方附加税等改革，深入实施税费征管

“强基工程”，一体推进依法治税、以数治税、从严治税。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支持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和中小微企业发展壮大，培厚税基增强税源。优化国有控股、参股企业收益收缴机制，确保应收尽收。健全非税收入征缴核对机制，提升非税收入征收质效。完善税费共治体系，用好智慧财税信息平台，强化数据共享，确保收入可持续增长。

推进财政科学管理。完善市镇财政管理体制，建立健全权责配置更为合理、收入划分更加规范、财力分布相对均衡、基层保障更加有力的财政机制。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统一预算分配权，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提高政府资金资产资源配置效率，推进“四本预算”统

筹衔接。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压减非急需、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强化财会监督。加快构建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长效机制。

提升金融服务能力。加快培育新型金融业态，加大金融人才引进、金融机构设立等支持力度，打造“鲁南资金洼地”“区域性金融中心”。聚焦服务实体经济和重点项目建设，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大力培育“好品金融”，开展金融工具创新和服务方式创新，深化政银企常态化对接合作，每年召开政银企座谈会20场次以上。实施企业上市攻坚行动，建立上市后备库分级动态跟踪培育机制，加大直接融资支持。强化资本多维赋能，

实施“产业投资+基金招商+引资入滕”行动，做优“股、贷、担、保、投”金融服务体系。到2030年，力争全市各类金融机构发展到65家，存款余额达到2000亿元，贷款余额达到1800亿元。

第四节 完善要素

市场化配置机制

促进各类要素资源畅通流动、高效配置，推动生产要素向新质生产力集聚。强化土地要素支撑，健全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出让等工业用地多元化供应体系，依法稳妥推进工商业用地使用权续期工作，推进“亩均效益”综合评价，推行“标准地”供应，盘活用好低效用地、闲置房产、存量基础设施，提升土

地等资源要素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强化劳动力要素支撑，积极推行社保服务化，优化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环节，破除劳动力流动壁垒，引导劳动力要素合理有序流动。强化资源环境要素支撑，加强能耗煤耗要素保障，推进碳排放权、用水权、排污权等市场化交易。稳妥有序推进重点领域价格改革，健全公用事业价格动态调整机制。编制资产负债表，全面摸清资源资产底数，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存量国有资产盘活共享。推动司法判决执行与破产制度有机衔接，依法有效盘活被查封冻结财产。

第五节 加力优化营商环境

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

深化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推进制度创新和服务升级，持续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着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

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推动政务服务集成创新，高质量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任务，加快打造“无证明城市”，建设泛在可及、智慧便捷、公平普惠的现代智慧“政务综合体”。全面完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制度，推进审批制度改革，切实做到“准入即准营”，降低企业的市场准入门槛。实施涉企服务增值工程，推进惠企服务链建设，建立常态化政社合作机制。健全清理拖欠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强化涉企收费长效监管。推动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常态化开展政策解读、政府开放日、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调查征集等政民互动，打造阳光政府。

强化法治服务保障。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领域完善轻微违法行为依法免罚轻罚清单。持续深化“法企同行”，围绕企业依法经营、防范重大风险等内容，统筹律师、法律工作者、调解、公证、行政复议等法律服务资源，扎实开展中小微企业“法治体检”活动，实施“信访+行政复议”融合机制，创新“公证+”服务举措。推动公共法律服务精准对接产业链上下游，建立全流程全方位法律服务机制，加强涉外法律服务平台和涉外法治队伍建设，提升国际商事调解、仲裁、

诉讼等效能。

加快信用体系建设。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加强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司法公信建设。建立政务诚信监测评价体系 and 政务失信案件督办调解制度。强化各类主体信用管理，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信用承诺践诺跟踪机制、信用修复协同机制，全面推行“信用代证”，深化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加强信用滕州建设，发展信用经济，培育信用服务市场，弘扬诚信文化，强化美德信用赋能基层社会治理，建设“无押金城市”，拓展“榴花分”应用场景，实现信用村居（社区）、园区（街区、商圈）全覆盖，探索跨区域信用信息共享、评价互认、奖惩协同。

第六节 持续提升

对外开放水平

坚持开放合作、互利共赢，积极融入国家高水平开放大局，推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对外开放。

提高利用外资水平。深入贯彻落实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加强外商投资保护，提高投资运营便利化水平。加大外资企业境内再投资支持力度，引导境外投资者持续扩大在滕投资。常态化跟进近年来出国考察的招商线索，支持本土企业与外商合资合作，通过股权并购、增资并购等方式引进外资，推动境外资金参与地方重大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多领域利用外资。深入挖掘项目线索，注重引进带动能

力强、科技含量高的高新技术外资项目。到2030年，年实际使用外资1.4亿美元以上。

促进外贸提质增效。推进市场多元化、贸易投资一体化、内外贸一体化发展，优化升级货物贸易，拓展中间品贸易、绿色贸易，发展服务贸易、数字贸易。加快培育新业态新模式，大力发展跨境电商，推进“跨境电商+产业带”融合发展。深化药食同源商品进口通关便利化改革，扩大药食同源商品进口规模。发展外向型企业，加大出口产业和外贸企业培育力度，强化外贸企业跟踪服务，引导具有综合竞争优势的本地企业进军国际市场，壮大外贸企业队伍，激发外贸企业发展活力。到2030年，进出口实绩企业发展到500家，进出口总额实现170亿元。

加强经贸交流合作。加快拓展多元海外市场，积极融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持续深化传统区域经贸合作，开拓新兴区域贸易市场，拓展绿色发展、数字经济、卫生健康、旅游、农业等领域合作新空间，构筑对外开放新版图。加大自贸区改革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力度，推动滕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化与自贸试验区青岛片区合作。开展友城交流、经贸洽谈、文化体验等“外事+”系列活动。引导企业树立国际化经营理念，鼓励通过直接投资、技术合作、海外园区共建等模式开拓市场，高频“组链”出海，提升企业国际市场竞争力。完善涉外服务体系，开展中小企业出海服务专项行动，打造鲁南地区对外开放新高地。

第六章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树牢“农是根、文是魂、旅是花、富是果”的理念，以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为抓手，实施乡村振兴片区建设攻坚，探索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滕州实践”。

第一节 增强农业 综合生产能力

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坚持产量产能、生产生态、增产增收一起抓，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建设更高水平的“鲁南粮仓”。

稳步提升粮食产能。巩固

产粮大县地位，落实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任务。严格占补平衡管理，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有效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统筹优化农用地布局，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五年改造提升计划，改善农田水利设施，不断提升耕地质量。实施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促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集成增效，广泛开展整建制“吨粮”、区域性“吨半粮”生产能力建设，推动农业防灾减灾能力提升和全链条节粮减损。到2030年，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160万亩以上，粮食产量稳定在80万吨以上；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30万亩，累计建成107.1万亩，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9万亩。

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坚持农林牧副渔并举，拓展食物开发新空间，深挖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生产潜力。加强蔬菜、食用菌标准化基地建设，推广先进生产方式，提高优质蔬果供给能力。优化畜牧业结构，稳固生猪基础产能，大力推进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枣庄黑盖猪”的保护和开发利用，促进肉牛、肉鸡等产业高质量发展。强化重大动物疫病及人畜共患病防控，落实动物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提升动物疫情监测预警水平。持续开展水产绿色健康养殖“五大行动”，强化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积极申报国家级渔业绿色循环发展项目。到2030年，蔬菜产量达到420万吨以上，生猪出栏量达到40万头以上。

强化农业科技支撑保障。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巩固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建设。推进现代设施农业提档升级，积极发展工厂化农业、立体生态种养等新模式，提升信华新格林高效现代农业示范园、龙山智慧农业产业园示范带动效能，实施一批现代高效设施农业项目。健全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培育专业化、社会化农技服务队伍。加快农机装备升级，推广大型高端智能农机等装备应用，实现种养加全链条高性能农机装备应用全覆盖。提升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水平，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有机肥替代等减量增效技术。深化数字农业与智慧农业建设，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与农业全产业链深度

融合，培育一批数字农场、牧场、渔场及数字农业工厂、数字农业片区等智慧农业应用主体。到2030年，全市大田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100%，主推技术到位率达到95%以上，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9%以上，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达到43%以上，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66%以上。

第二节 高质量发展 乡村富民产业

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推进特色农业发展，提升产业融合发展水平，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

培育壮大乡村特色产业。实施优势特色产业培育“五大

行动”，深挖地方农业资源，因地制宜做好“土特产”文章。实施滕州马铃薯产业转型升级行动，大力推行减肥减药、土壤改良等绿色种植新技术，打造中国马铃薯交易集散中心，开发“土豆米”“土豆饮料”等马铃薯精深加工新产品，着力构建百亿级马铃薯产业集群，争创国家级马铃薯现代农业产业园。实施食用菌产业扩规延链行动，推广鲍沟镇盘活闲置庭院发展“蘑菇小院”循环种植模式，推进实施菌包生产、精深加工、电商销售等延链强链项目，有效推动食用菌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中药材产业提质增效行动，依托东郭镇省级标准化道地药材生产基地，发展标准化种植、中药材提纯、仓储交易、研学旅游等多种业态，打造

“鲁南地区道地药材集散中心”。实施高品质鲜切花培育行动，发展壮大姜屯蝴蝶兰、西岗芍药等鲜切花标准化基地，打造高品质鲜切花品牌。实施特色农产品品牌提升行动，持续擦亮滕州大白菜、龙阳绿萝卜、大坞毛芋头、刘村酥梨、羊庄大樱桃、姜屯草莓、张汪板鸭等特色农产品品牌，开展“滕州马铃薯”“枣庄黑盖猪”等区域公用品牌建设，提升“滕粮善品”品牌新优势，构建以龙头企业品牌为支撑、特色产品品牌为基础的品牌发展矩阵。

发展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推动农产品加工差异化、特色化、规模化发展。围绕做大做强，支持农产品加工企业提质增效，推动小麦、玉米产

业链向功能性食品、生物化工、医药等方向延伸，提升畜禽产品精深加工水平，持续增强农业龙头企业实力。围绕做专做特，强化产学研合作，补齐辐照杀菌产业发展短板，加大创新产品研发力度。围绕亦工亦旅，支持企业打造特色工业旅游节点，促进农产品加工业与旅游、研学产业深度融合。到2030年，新培育国家级龙头企业2家以上、省级龙头企业5家以上、枣庄市级龙头企业10家以上，创建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1个以上。

推动农村产业融合发展。

立足资源禀赋，推动产供销、农工贸、游购娱、农科教紧密结合，培育农文旅融合新场景，重点发展休闲采摘、田园观光、农耕体验等特色业态，着力打造乡游、乡食、乡购、

乡娱等多元化体验项目，发挥山水龙阳乡村振兴研学游基地示范作用，创建一批集生产、观光、体验、度假、研学、康养于一体的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和特色农业综合体。实施“数商兴农”行动，构建“线上+线下”立体营销网络，大力发展农村电商、直播带货等新业态。

第三节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因地制宜、分类梯次推进示范区、推进区建设，逐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打造和美乡村新图景。

推进乡村振兴片区建设。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坚持规划连片实施、环境连片

提升、产业连片发展、组织连片共建、资源连片投入，分类推进乡村振兴片区扩规升级。突出产业主导，坚持以工业理念发展农业、以三产思维经营农业，确保每个片区至少培育1个特色优势产业集群。聚焦运营长效，坚持市场化导向，通过引入社会资本、培育专业化运营团队，不断提升片区自我造血功能，构建良性运维格局。锚定共建共富，探索建立“国企合作、民企投入、合作社联动、村民参与”的片区共建利益联结机制，推动片区内党建联建、资源整合、产业融合、人才聚合，构建具有滕州特色的乡村生产生活生态共同体。到2030年，建成省级片区5个，枣庄市级片区25个。

加强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优化镇村布局规划，统

筹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推进国土空间治理，稳步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推动村容村貌整体提升，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深化拓展“三清一改”工作，巩固提升农村厕所革命成果。加快城乡环卫一体化建设，不断优化“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体系，到2030年，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推进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作，基本消除农村较大面积黑臭水体。

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促进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到2030年，农村供水水质达标率及城乡供水一体化率均达到100%。推进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和弱电迁改，提升农

村地区电力保障水平。推进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优化农村公路路网结构，促进农村公路与干线公路顺畅衔接，争创“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深化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高标准打造县级快递分拣中心、镇级快递共配中心和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加快数字乡村建设，着力扩大农村千兆光网、5G网络覆盖范围，深化信息技术在乡村治理、产业发展、民生服务等领域的应用融合。

第四节 提升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

健全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推动人力投入、物力配置和财力保障向农业

农村倾斜，确保乡村振兴投入力度不断增强。

筑牢政策保障根基。深化农村综合改革，稳定土地承包关系，稳步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节约集约利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依法盘活闲置土地、房屋等农村资源，分类保障乡村发展用地。加强土地流转服务平台建设，规范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强化农村宅基地规范化管理，扎实推进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严控集体经营风险和债务，完善农村集体资产监管体制，推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壮大。保护和调动农民务农种粮积极性，强化价格、补贴、保险等政策支持，加强粮食购销和储备管理。

促进农民增收致富。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质量。创新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建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政策同带动农户增收挂钩机制，规范和引导农业农村领域社会投资，健全风险防范机制。推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引导资金、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投入乡村。引导农民发展庭院经济、民宿经济、林下经济等适合家庭经营的产业项目，提升农村内部就地就近就业潜力，加大稳岗就业政策支持力度，强化就业服务和劳务协作，统筹用好城乡公益岗位，培育推介特色劳务品牌。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

机制，加强脱贫人口动态监测，坚持精准帮扶，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分层分类帮扶制度，完善兜底式保障，强化开发式帮扶，增强内生动力，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保持财政投入、金融支持、资源要素配置等方面政策总体稳定，着力提高帮扶效能。加强衔接资金项目储备和推进实施，强化帮扶产业项目资产分类管理，建立健全长效管理运营机制，推动帮扶资产提质增效、可持续发展。

专栏十 乡村振兴重点项目

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项目；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项目；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国家级农综改及“五好两宜”和美乡村项目；国家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国家级渔业绿色循环发展项目；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荷花国家种质资源库项目；省级乡村振兴示范片区项目；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吨半粮”单产提升引领区项目；瑞丰现代农业融合发展产业园项目；信华新格林高效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国芍现代农业鲜切花建设项目；龙山智慧农业产业园项目；联振农业产业园区融合项目；联迪数字农业产业园项目；狐山现代高效农业综合产业园项目；枣庄黑盖猪遗传资源保护和新品种（系）培育开发项目；“鲁南白猪”新品种培育项目；春雨智数农牧优质肉鸡养殖项目；百家旺现代化养殖项目；润禾食用菌现代农业标准化产业园项目；中药材全产业链提质增效示范园项目

第七章 优化国土空间布局，提升新型城镇化建设质效 展攻坚，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提升产业支撑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增强积极主动融入重大区域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打造更加发展战略，实施城市内涵式发宜居宜业的幸福之城。

第一节 全面融入区域 协调发展

立足城市发展定位，以区域协同发展为引领，积极构建优势互补、高效联动、高质量发展的区域融合发展格局，推动产业协作、生态共建、发展共享，提升城市整体竞争力。

对接融入国家区域战略。深入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部署，扎实推进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与修复及污染综合治理重大工程实施。切实保障南水北调东线工程水质安全与生态安全，全面推进南四湖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主动对接大运河文化经济带建设要求，加强河道水系治理、生态环境修复及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精

准对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等地区优势资源，强化战略协作和跨区域互动交流。

深化苏皖鲁豫省际交界地区协同联动。加强与苏皖鲁豫省际交界地区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等方面的深度协作，依托各自资源禀赋和产业优势，推动产业协同发展，共同打造特色产业集群。加快微山湖地区县域协同发展步伐，推动特色农产品深加工、文旅康养等产业联动发展，深入挖掘运河文化、红色文化等地域特色资源，联合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文化品牌。建立跨县域生态补偿机制，共同守护微山湖生态环境，实现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多赢发展。

加快区域一体化发展步

伐。持续推进滕州—邹城一体化发展引领区建设，努力实现更深层次、更宽领域、更高水平的全方位融合。积极融入鲁南经济圈，聚焦高端化工、高端装备、现代农业、文化旅游等重点领域，健全区域间规划统筹、产业协作、利益共享等机制，促进区域创新链产业链高效协作。积极推动滕州—山亭一体化协同发展，鼓励“工作在山亭、生活在滕州”的跨城模式，促进要素合理流动与资源高效共享。

第二节 优化城市空间 发展格局

按照“城区外扩、新区提速”思路，坚持“以产兴城、先产后城、产城融合”发展路径，持续拓宽城市空间、拉大

城市框架、优化功能分区，统筹城区和镇域协同发展，构建功能互补、集约高效、产城融合的现代化城市结构。

推进中心城区扩容提质。

北部以人民医院新院建成运营为突破口，配套建设完全中学，打造高品质生活区；东部以高铁新区建设为抓手，要高效运营新能源产业园、鲁班科创园，抓好中央商务区、墨子湖生态休闲度假区、六合社区安置区建设，加快枣庄工程技师学院、滕发善颐中医康养中心项目、中国古代科技文化体验基地等公共服务项目建设，全面提升高铁新区的商机活力；西部依托高端数控机床产业园、墨子科创园，招引落地机床产业配套项目，积极盘活铁路货场区域，加快推动振兴南路竣工通车，有序推进洪绪

“镇改街”，持续提升西部医疗、教育配套；南部以中创新航项目落地见效为引爆点，规划建设新能源产业集聚区，不断完善道路、供电、供热等基础设施，打造产城融合新示范。力争到“十五五”末城区面积达到100平方公里、城区人口接近90万人，再用五年时间城区人口突破100万人，实现“双百”目标。

激发镇域发展蓬勃活力。突出集聚带动，推动差异发展，补齐短板弱项，加快建设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特色鲜明的现代化镇街。培育壮大镇域经济，推动西岗、木石2个全国百强镇争先进位，争取更多镇跻身全国千强镇，着力打造一批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工业强镇、文旅名镇、农业大镇、商贸重镇。推动木石、东郭、

鲍沟、洪绪等镇，做大化工、建材、玻璃、食品等主导产业，全链条提升产业能级，着力打造一批工业强镇。引导西岗、级索、大坞、张汪等镇，聚焦产业转型升级，加大科技创新和设备更新力度，推动镇域跨越发展。支持滨湖、柴胡店、官桥、龙阳、界河、羊庄等镇，依托乡村振兴“两区”建设，加快农文旅深度融合，着力打造一批文旅名镇和农业大镇。鼓励南沙河、姜屯、东沙河、善南等镇街，借助靠近园区便利，主动融入开发区和高铁新区建设，更好实现同频共振。推动北辛、荆河、龙泉等街道，发挥主城区优势，大力发展商贸城建、高端服务、楼宇经济，持续释放发展活力。到2030年，力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过亿元的镇街达到14个以上。

强化国土空间高效利用。深化“多规合一”，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加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提高空间开发整体效能，推动国土空间格局优化与合理保护利用。严格落实“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坚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按照生态、农业、城镇三类功能，统筹市域各功能区定位。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能源资源基地等科学布局，优先保障重点产业区块的增量空间，探索“战略留白”机制，为未来重大产业项目预留弹性空间。将滕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区、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及其他各类专业园区，各类城市更新、棚户区（城中村）改造等用地区域纳入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提升土地

利用效益以及经济、社会、生态效益。

第三节 统筹推进城市 高质量发展

深入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大力实施城市更新，坚持城市内涵式发展，围绕“善城、善居、善建、善治”，全力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推动城市品质提升。坚持精致城市理念，在保留文脉、路脉、水脉、商脉的基础上，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行动。强化城市规划、城市设计对城市更新的指导作用，推动城市结构优化、品质提升，坚持体检更新一体推进，积极争创国家级城市体检试点城市、中国人

居环境奖。稳步推进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适时启动贺庄赵楼、西七、东七等23个片区改造项目，分批推进72个2001—2010年建成的城镇住宅小区改造，有序实施老旧街区、老旧厂区改造提升工程。规划建设一批城区农贸市场，逐步取缔马路市场。

提升城市发展内涵。聚焦历史文脉、人文地理、自然景观，实施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全要素保护，深入挖掘和培育城市文化底蕴与精神内核。聚焦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推进适老化、适儿化改造，因地制宜开展完整社区建设，完善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全域构建城市便民生活圈。聚焦城市绿色生态空间，建设城市公园、社区公园，见缝插针打

造“口袋公园”，健全城市绿道网络，打造连续完整的城市生态基础设施。聚焦智能建造、绿色建筑，推动超低能耗建筑、低碳建筑规模化发展。

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优化城市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和功能，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城市路网畅通工程，实施北部城区、北辛路区域、东部城区、西部城区、振兴南路南延5个片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城市道路38条，打通“断头路”、拓宽“瓶颈路”、改造“老化路”、活化“微循环”，打造高效便捷、级配合理的城市出行网络。推进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优化提升城区燃气输配能力，加快供热管网升级扩容。统筹利用地上地下空间，因地制宜建设地下综合管廊和海

绵城市，积极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网联动、全域覆盖、智能高效”的城市治理新格局，全面优化

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坚持环境标准、规范市容秩序。稳步推进市政基础设施运维、环卫保洁服务、园林绿化养护市场化改革，持续提升城市基础设施养护保障能力，推动城市治理效能与服务水平双提升。

标准化、精细化、智慧化，统筹市容环境品质提升与基础设施迭代升级。重点围绕“善城善管、善城善停、善城善洁”三张网，高标准建设滕州市数字城管智慧化平台，构建“三

专栏十一 城乡建设重点项目

高铁新区临湖片区项目；荆河街道西潭居改造项目；龙泉街道贺庄、赵楼片区改造项目；龙泉街道龙泉湾西区改造项目；北辛街道后屯片区改造项目；北辛街道西七片区改造项目；北辛街道东七片区改造项目；龙泉街道东西大庙片区改造项目；龙泉街道刁庄片区改造项目；荆河街道蕃阳街、馍馍庄片区改造项目；龙泉街道张庄、双庙片区改造项目；北辛街道马王、曹王片区改造项目；善南街道丁庄片区改造项目；龙泉街道杏坛居改造项目；龙泉街道郭庄居改造项目；荆河街道荆河公园片区改造项目；龙泉街道邾城居改造项目；北辛街道赵王河、文坛片区改造项目；荆河街道鲁东居改造项目；龙泉街道黄山桥居改造项目；龙泉街道鲁南花卉产业园改造项目；善南街道五里坂片区改造项目；荆河街道荆河西段南侧沿线区域改造项目；解放东路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北辛路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善国北路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保障性住房项目；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北部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红荷大道以北）；北辛路区域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北辛路至红荷大道区域）；东部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龙泉路以东）；西部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平行路以西）；振兴南路南延工程项目；高铁新区产城融合示范区项目；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目；鲍沟镇压煤搬迁安置区泅水晶城项目；“薛国佳苑”压煤搬迁安置区建设项目；西岗镇“三供一业”分离移交非成套住房改造项目；新建滕州铁路物流基地基础配套设施项目；供热管网改造项目；高铁新区供热项目；燃气老旧管网改造项目；华润高压天然气环网管线项目；华电燃气热电联产项目燃气专线项目；城乡液化气居民安全设施改造工程项目；液化石油气高质量发展项目；高铁新区给排水地下管网工程项目；冯河生态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冯河公园项目；黄安文化公园项目；体育公园项目；城镇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数字安全城管智慧化平台建设项目；城市照明低碳节能智能更新改造项目；垃圾分类收集转运体系建设项目；平战应急一体疏散掩蔽场所建设项目；平战两用暨指挥通信贯通能力升级改造建设项目；高铁新区冷热双供地下管网工程项目；华电新建第4台350MW扩建工程项目；华电电极蒸汽启动调峰锅炉项目；荆河街道焦化厂区域项目

第四节 构建现代化 基础设施体系

加强基础设施统筹规划，优化布局结构，促进集成融合，提升安全韧性和运营可持续性。适度超前布局新型基础设施，推进传统基础设施更新和数智化改造。

优化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围绕“环、连、港、产”发展

思路，加快推进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奋力打造“内畅外联、四通八达”的综合立体交通运输网络。**公路。**构建以高速公路为主轴、普通国省道为主体、农村公路为补充的公路网络。全力跟进章丘至枣庄高速、济微高速南延微山、枣木高速西延等项目实施，积极争取S83枣庄连接线至济微高速连接线项目落地，加快形成“两横三纵、高速环城”高速

公路布局。搭建“四横五纵三连”普通国省道网络，形成2条国道分东西纵向穿越滕州，6条省道全部为一级公路、环绕城区通行的格局。强化路网高效衔接，规划建设龙岭路西延至新G104等8个公路连接线项目，着力打通国省道与县乡道主要路网节点。通过新建公路连接线、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逐步提高县乡公路占比、三级及以上公路比例。充分发挥莲微绿道、薛河绿道等一批旅游公路的典型示范效应，实现“交通+旅游”“交通+产业”深度融合。**铁路。**全力保障济枣高铁建设，确保2027年底建成投用，形成2条高速铁路、1条普速铁路的铁路客货运网络。新建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铁路专用线，满足园区企业原材料外部运输需

求，降低物流运输成本。**内河航运。**完善内河航运体系，重点实施城郭河航道、滕微航道升级改造，加快滕州港西岗作业区建设，提升滨湖作业区集装箱服务功能，规划建设滨湖、西岗作业区疏港铁路，构建公铁水多式联运格局。**通用航空。**高标准建成滕州滨湖通用机场，构建涵盖医疗救护、应急救援、航空旅游、飞行培训、农林作业等功能的通用航空服务网络。**交通枢纽。**建设一体互联的综合交通枢纽，新建济枣高铁滕州东站，布局建设滕州站站前广场及综合客运枢纽。新建滕州铁路物流基地，提升铁路货场集散功能。规划建设公路货运枢纽，整合物流信息资源，建设区域货运智慧平台，实现“车货场”高效匹配。

专栏十二 交通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济南至枣庄铁路项目；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铁路专用线项目；章丘至枣庄高速公路项目；济微高速南延微山高速公路项目；S83枣庄连接线至济微高速连接线高速公路项目；G104京岚线滕州市二十里铺至滕州城区段项目；G518日定线羊庄段改建项目；S321枣梁线滕州市木石至南沙河段（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段）改建项目；S321枣梁线滕州种寨至滕州邹城界段改建项目；S321枣梁线滕州种寨至南沙河段改建项目；S321枣梁线羊庄至木石段改建项目；S313日滕线东郭至城区段改建项目；S322枣欢线滕州市柴胡店至张汪段改建工程项目；S104济微线滕州段改建工程项目；龙岭路公铁立交及西延新G104项目；S321枣梁线与S320北留线、S313日滕线连接线项目；S313日滕线与S321枣梁线连接线项目；铁路物流基地连接线项目；滨湖作业区疏港公路项目；西岗作业区疏港公路项目；滨湖通用机场连接线项目；滕州至山亭南部连接线项目；滕州港区西岗作业区项目；滕州港区滨湖作业区（滕州新奥能源物流港）集装箱泊位项目；城郭河航道工程项目；滕微航道升级扩建工程项目；滕州港区西岗作业区疏港铁路专用线项目；滕州港区滨湖作业区疏港铁路专用线项目；滕州滨湖通用机场项目；济枣高铁滕州东站综合客运枢纽项目；济枣高铁滕州东站站房及站前广场建设项目；新建公路货运枢纽项目（城市智慧停车场项目）；莲微绿道上跨京沪铁路立交桥项目；“四好农村路”提升建设项目；智慧校车综合服务中心项目；交通新能源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优化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提升项目，对全市供水管网、加快建设现代化水网，完善水村内管线等进行改造，推进水资源配置体系。实施南四湖湖水东调、南水北调东线后续滕州配套、中水回用等工程。实施城乡供水一体化安全巩固

提升项目，对全市供水管网、村内管线等进行改造，推进供水管网生命线安全工程，更换现有老旧设备为新型智能设备，构建水质、水量、水压“三位一体”监测体系。实施雨洪

资源利用工程，在界河、北沙河、郭河、十字河（新薛河）、小清河新建改建拦蓄坝33座，改善河道内生态环境及回补地下水。实施城市防洪除涝工程，完善蓄排得当的排涝体

系。推进现代水网融合发展，推动水利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应用，加快构建数字孪生水利，全面提升水利建设和管理质效。

专栏十三 水利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河道拦蓄工程项目；南四湖湖水东调工程项目；南四湖湖东区（滨湖片区）排涝工程项目；城乡供水一体化安全巩固提升项目；供水管网生命线安全工程项目

优化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实施热源扩建项目，科学论证建设第二热源，持续推进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热源整合，逐步形成热电联产集中供热为主，清洁能源为辅、热源互相备用、热网互联互通、一个供热平台、两处热源点的供热格局，着力构建多能互补供热体系。实施配电网升级改造，规划建设500千伏汇集站、

步云、后洪、满庄等重大输变电工程项目，规划配网项目106项，新增输配电架空线路594公里、电缆443公里、新增变电容量415兆伏安，新上改造变压器311台，居民户均容量达到4.5千伏安。依托全国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试点县创建契机，构建“适量超前、运行有序、绿色低碳、管理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系统，到2030

年，建成充电桩5.95万台。合理布局建设集中式大型充电站和重卡充电站，推动充电服务网络向农村边远地区有序延伸。推进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统筹燃气管网站点布局，建设LNG应急调峰设施，保障工业与民用气源稳定。加快城镇、重要交通沿线成品油站点建设，推进港枣线成品油线路改建工程。加强能源数字化管理水平，建设市级能源大数据中心，强化电力、天然气等各类能源资源网络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和数据共享，实现能源供需动态监测与精准调控。

专栏十四 能源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富源电厂供热提升改造项目；“邹热入滕”跨区域热源建设项目；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热源中心建设项目；中水源开发利用供热项目；滕州西部城镇供热工程项目；祺圆清洁能源集中供热中心项目；步云220kV输变电及110kV送出工程项目；金坡220kV变电站220kV间隔扩建工程项目；向阳山牵引站220kV外部供电工程项目；金坡-冯欢220kV线路工程项目；科圣（满庄）220kV输变电及110、35kV送出工程项目；金坡220kV变电站110kV送出工程项目；后洪110kV输变电工程项目；奚柴线110kV老旧线路改造工程项目；南沙河110kV变电站#2主变增容工程项目；冯欢-田宗、冯欢-仙庄110kV线路工程项目；黄安110kV输变电工程项目；张洼110kV输变电工程项目；羊庄110kV输变电工程项目；杜级线35kV老旧线路改造工程项目；滕州液化石油气储备供应中心项目；解放西路综合能源站项目；龙岭路综合能源站项目；学院东路综合能源站项目；上善大道综合能源站项目；飞龙大道综合能源站项目；华电“上大压小”1×350MW扩建工程项目；恒仁1×40MW背压机组热电联产项目

优化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系统构建高速泛在、天地一体、云网融合、安全可控的现代化数字基础设施体系。推动5G网络建设从“广覆盖”向“高质量深度覆盖”升级，实现核心区域千兆级连续覆盖，在重点园区优先部署5G行业虚拟专网，前瞻布局6G、卫星互联网等新型网络设施，协同布局低空经济无人机通信节点，为特殊场景提供弹性、韧性的通信保障。扎实推进“万兆光网”建设，实现50G-PON（无源光网络）超宽光接入、FTTH（光纤到户）/FTTR（光纤到房间）与第7代无线局域网协同、高速大容量光传输、光网络与人工智能融合等技术的部署应用。构筑城市光网“主动脉”，为政务、金融、工业互联网等关键业务提供超高带宽、超高

安全性、超低时延的全光连接底座。加快建设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分类施策推进企业、行业、城市可信数据空间建设和应用。

第八章 推进文化强市建设， 擦亮全国文明城市品牌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顺应信息技术发展潮流，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实施文化创新创造攻坚，增强滕州文化软实力、影响力，推进文化强市建设。

第一节 深化文明滕州建设

统筹推动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工作，将文明

建设融入社会发展各环节，不断提升群众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为城市高质量发展凝聚精神力量。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和宣传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常态化开展对象化、分众化理论宣讲活动，擦亮“善学习”“滕言善语”基层理论品牌。深入推进公民道德建设、爱国主义教育，弘扬诚信文化、廉洁文化。广泛开展“核心价值观我践行”活动，通过教育引导、舆论宣传、文化熏陶、实践养成、制度保障等方式，持续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六进”和“三个融入”。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

巩固拓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健全文明滕州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机制，推进市民文明素养和城市品质提升，实现从创建“文明城市”向建设“城市文明”转变。统筹推进文明村镇、文明校园、文明单位、文明家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加强网络内容建设和管理，壮大网上主流价值，构建清朗网络空间。挖掘宣传好各行各业先进典型、感人故事，办好“感动善城”人物发布活动，加强学习宣传，在全社会形成崇德向善的文明风尚。

统筹推进城乡文明建设。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开展文明实践精品项目展示交流、“我在文明实践中心过佳节”等主题活动，打造一批叫得响、立

得住、传得开的文明实践品牌。有序推进城乡文化社区、文化书院建设。发挥村规民约、居民公约作用，深化移风易俗。用好文明实践阵地，大力倡导美德健康生活方式，推动文明理念生根社区、融入家庭，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焕发乡风文明新气象。

第二节 打造墨子鲁班古代科技文化传承发展片区

统筹推进墨子鲁班古代科技文化研究阐发、交流传播和活化利用，将墨子鲁班文化旅游资源串点成线、连线成片，建设科技文化研学旅游集聚区，打造古代科技文化传承发展高地。

科学规划片区布局。按照“片区带动、场景融合”思路，

串联整合墨子科技文化城、墨子湖、木石镇“墨子诞生地文化片区”、界河镇“寻迹鲁班文化片区”、墨子科创园、鲁班科创园，以及生态界河莲微绿道观光带、秀美荆河文化体验休闲带、古韵薛河考古遗址体验带等文化旅游资源，构建“一城一湖、两区两园、三河三带”发展格局。通过资源整合、协同开发，实现功能互补，构建以科技研学为核心的文旅消费集聚区，打造古代科技文化传承发展高地。

培育新场景新业态。将墨班科技文化元素融入片区开发、项目建设及产品打造，加快建设中国古代科技文化体验基地，提升墨子纪念馆、鲁班纪念馆数字化展示体验水平，丰富“一城一湖”水上游线、民俗市集、戏剧演艺、夜

游夜购等业态，做强墨子民俗街“龙泉庙会”文旅购物节品牌，开发“鲁班工坊”手作课、“科创高地”实践课等研学课程。实施“两区两园”“三河三带”景观品质提升工程，加强遗址遗迹保护，开发科普研学、鲁班农园等项目，进一步丰富片区文旅业态。

擦亮墨班文化标识。深化墨子、鲁班文化研究阐释，大力弘扬墨子鲁班科技文化时代价值，高水平办好墨子鲁班学术研讨会、墨子鲁班科技文化节，打造墨子鲁班文化研究中心，提高学术研究和文化交流能级。拍摄制作大型纪录片《墨子》，推出“跟着墨子鲁班游善城”系列融媒体产品，深入开展墨班文化“五进”活动，将墨子鲁班文化核心元素融入城市品牌LOGO设计和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提升城市文化品位。实施墨班文化海外强音计划，积极参与海外“鲁班工坊”和“班·墨学院”建设，推出一系列墨子鲁班文化研究成果，持续深化国际人文交流，不断提升墨子鲁班国际影响力。

第三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坚持文化惠民，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行动，加快构建标准化、均等化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完善市、镇（街）、村（居）三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网络，形成多元化投入机制，不断丰富设施类型和数量。坚持突出

重点、城乡协同，深化村居文化中心、公共文化场馆分馆和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提高基层综合性文化中心利用率。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工程，加快“一塔六馆”提档升级，推动博物馆、汉画像石馆等公共文化场馆开发数字化体验平台，促进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

丰富公共文化服务场景。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每年举办冬春文化惠民消费季、四季村晚、“一村一年一场戏”等系列文化惠民活动1500场次以上，积极融入“文化润心·枣城有戏”文化品牌创建。持续办好“运河大集”四季系列活动，融合“文化大集”“非遗大集”“美食大集”等元素，丰富提升文化活动内涵品质。

优化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错时延时服务，鼓励和支持各公共文化场馆策划推出高品质特展。

优化公共文化产品供给。加强精品文艺创作，推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等领域精品创作，繁荣互联网条件下新大众文艺，完善文艺作品评价激励机制，“十五五”期间，推出3-5部获省级以上奖项的精品力作。实施“文化+”跨界工程，发展沉浸式、场景化文艺新业态。持续推动柳琴戏等小戏小剧创演，让更多高质量文艺作品惠及群众。推进书香社会建设，加强新型阅读空间建设，办好滕州书展等品牌文化活动。推进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加快构建适应全媒体生产传播的工作机制和评价体系。

第四节 大力推进文化“两创”

立足滕州文化资源禀赋与产业基础，深入挖掘“善”文化内涵，统筹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加快构建具有辨识度、影响力的文化发展新格局。

传承弘扬“善”文化。深化拓展中华善城“七个一”工程，建强“善”文化学术力量，办好“善”文化学术研讨会，深入挖掘“善”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和道德规范，将其融入城市文明建设和城市形象宣传，赋予“善”文化以新的时代内涵，推进“善文化”发源地建设。深入开展“善”文化主题宣传教育，用好“七个一”工程建设成果，

持续深化“善”文化丛书、“善”文化主题歌曲的传读传唱和“感动善城”人物学习宣传，凝聚全市上下为善兴滕的强大精神力量，努力打造传承中华美德、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县域示范高地。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坚持保护为先、活化利用、创新发展，加快推进岗上遗址、薛国故城、北辛遗址等文物保护单位，完成薛国故城前掌大遗址考古勘探三年行动，创新探索中小型遗址保护利用路径，打响“海岱考古”滕州品牌。深入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挖掘保护工作，推动鲁班锁制作技艺申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探索建设非遗保护传承场馆。赓续红色文化血脉，加强抗战设施、遗址保护

利用，积极创建省级红色文化特色村。

做强地方文化产业。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培育壮大鲁班文创、雕塑雕刻、文旅康养、文化传媒等产业。解构北辛文化、馆藏文化等特色文化资源，开发独具特色的文创产品，做强滕州文化创意产业集群，打造文化“两创”传承新高地。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与旅游、文创设计产业融合，策划打造一批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为核心的文化旅游产业集群。建好用好手造展示体验中心、山东老字号暨非遗文化体验馆，持续输出鲁班锁等手造资源和手造文化。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推进滕州文化资源数据库建设。

第九章 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实施民生改善提质攻坚，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高人民生活品质，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第一节 推动高质量充分就业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完善就业创业支持和公共服务体系，健全就业促进机制，加快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千方百计保障就业，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

推动就业扩容提质。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积极培育新

职业新岗位，充分发挥民营和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主力军作用，支持企业稳岗扩岗，推动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充分发挥新人力资源市场作用，培育壮大市场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规模。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培训行动，促进劳动者技能就业、技能增收，推动人力资源供需匹配。强化重点群体就业支撑，开展专项就业帮扶行动，稳定和扩大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强化就业困难群体帮扶，畅通诉求表达渠道，积极实施以工代赈，统筹用好公益性岗位，推动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完善劳动争议“一站式”多元处理体系、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依法严厉打击

恶意欠薪、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等违法犯罪行为，营造公平有序就业环境。到2030年，新增城镇就业人数累计6万人以上，全面建成山东省高质量充分就业县。

完善创业支持体系。加大创业支持力度，强化“创业培训、创业服务、创业孵化、创业活动”全链条支持保障，实现高质量创业。实施创业者培育行动，开展创业经验技能实践锻炼。落实好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持续加强创业融资政策支持。深化“以赛促创”机制，办好创新创业大赛。强化人力资源支持服务，促进产创融合、产才融合。优化公共创业服务，分型分类提供创业支持保障。

促进居民持续增收。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有效增加

低收入群体收入，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推动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强化薪酬分配指引服务，抓好最低工资标准落实。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加强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促进和规范公共慈善事业发展，加强慈善组织培育，完善慈善帮扶机制，加快构建多元化慈善格局。

第二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推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促进发展成果全民共享。

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深入推进高质量参保，落实社保关系转移接续政策，提高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参保率，扩大失业、工伤保险覆盖面。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落实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建立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长效机制，调整居民医保缴费和待遇标准，优化药品和耗材集采，实施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健全职业伤害保险制度。促进社保基金平稳运行，发挥各类商业保险补充保障作用。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构建“一站式”综合救助服务模式，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实现救助对象精准识别。

完善最低生活保障、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认定工作，确保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救尽救。加强特困人员供养工作，提高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服务水平。完善临时救助制度，扩大临时救助覆盖范围，优化居住地、急难发生地直接救助快速响应机制。健全政府救助与社会帮扶有效衔接机制，加强救助需求与供给匹配对接，为低收入者提供多样化、个性化的救助帮扶。

推进社会事业发展。推进殡葬改革，加快城市公益性公墓、市殡葬管理所搬迁等项目建设，推动殡葬领域服务监管一体化平台高效运行，提升全流程全方位综合监管效能。深化婚俗改革，推进“婚俗+”融合发展模式。做好残疾人福利保障工作，提升残疾预防和

康复服务水平，促进残疾人就业增收，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完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做好移交安置、教育培训、就业创业等方面工作，不断提高优抚待遇。

加强住房供给保障。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推动“人、房、地、钱”要素协调联动发展，促进房地产市场供需平衡、结构适配，更好满足群众刚性需求和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完善保障和市场两个供应体系，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建立保障性住房轮候库，筹集改造保障性住房约3000套，积极稳妥实施住房租赁补贴，保障好城镇住房困难群体和新市民、青年人的住房需求。有序引导高品质住宅建设，稳步推进梁庭春晓、信华

启元、冯河区域、后洪区域等高品质住宅项目，带动房地产市场整体提升。实施房屋品质提升工程、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建立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长效机制，有序推进城市危旧房改造和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适时开展城镇预制板房屋治理和房屋设施加固。加强优质地块供给，全链条提升住房设计、建造、维护和服务水平，打造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

第三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不断提升教育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持续擦亮“善城善教、学在滕州”教育品牌。

增加优质资源供给。建立

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教育资源配置机制。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加大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学位供给，规范发展民办幼儿园，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完成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力争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5%以上。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抓好梁场学校等新建居民区配套学校建设，有序撤并整合农村小规模学校，积极推广集团化办学、联盟化办学，完成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创建。深化高中教育特色发展和小初高贯通培养，有序推进农村高中进城，加快推进滕州一中改扩建，优化城区高中布局，兴办综合高中，持续扩大普通高中学位供给。深化职业教育多元融合发展，积极参与“班·墨

学院”建设，建设一流特色鲜明职业院校，培育2个以上省级高水平专业群、10个以上产教融合型企业，推动枣庄工程技师学院建成使用，支持枣庄科技职业学院升级为本科院校、创建“双高”校，打造全国“县域办大学”典型实践。办好特殊教育。

抓好师资队伍建设。将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建立“零容忍”机制。深化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三名”工程建设，多渠道吸纳优秀人才，打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良、结构合理的高素质专业化师资队伍。充分发挥“名师工作室”、教师进修学校的作用，选派更多骨干教师到先进地区挂职交流，进一步开拓视野、提升能力，培养更多优秀学科带头人。聚焦校长队伍建

设，完善选育机制，建立后备人才库，持续提升治校能力。强化教师待遇保障，加大优秀教师表彰力度，构建教师全周期发展体系。优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机制，健全教师准入和退出制度。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深入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开展红色文化教育。深化“六声”教育，促进五育融合，全面发展素质教育，探索构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系。深入推进省级教育评价改革试点和实验基地建设，完善学校、教师、学生评价机制。加快教育数字化，推进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构建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形成政府统筹、部门协作、学校主导、家庭尽责、社会参与的全方位

育人体系。推进实施“健康副校长”制度，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用好快乐成长营，开展“美丽女孩”精准帮扶行动，加大对留守儿童、孤困青少年的关爱。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工作，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力争学生体质优良率达到60%以上、近视率控制在50%以下。加大市竞技体育学校的支持力度，构建结构合理、衔接有序的优秀运动员梯队培养体系。统筹校园安全发展，深化“校园餐”专项整治，健全校园及周边安全综合治理联防联控工作机制。

第四节 加快健康滕州建设

落实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推动“医康养”一体化发展，持续推动以治病为中心向以

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着力打造“善城善医、医在滕州”医疗品牌。

加强医疗服务能力建设。

全面深化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实施省级财政支持县域医疗卫生高质量发展提升项目，促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打造区域性医疗中心。优化医疗机构功能定位和布局，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加快市中心人民医院新院、滕发善颐中医康养中心项目建成运营，支持市精神卫生中心、镇街卫生院扩规提质，科学调整村卫生室布局，高标准新建或改建380个村卫生室，力争每千人口床位数达到7.5张。深化名医名科名院“三名”工程建设，推进市中心人民医院与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同济医院深度合作，强化临床专科共

建，力争省级临床重点专科达到10个以上，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取得突破。强化中医生活化试点建设，推动国医堂（中医馆）提档升级。推进“医康养”一体化建设，深度整合医疗康养资源，建设全市医养结合服务中心，将医养结合机构纳入紧密型医共体统一管理，引导镇街卫生院因地制宜向康复医院、护理院转型，争创全国医养结合示范县。推进全民健康数智化建设，打造智慧医院与互联网医院新业态，实现基层诊疗智能辅助应用全覆盖。

织密公共卫生防护网。加强疾控体系建设，强化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提升疾控专业能力。强化医技协同、医防协同，建立区域联防联控机制，提升重大传染病防控能力，实

施国家传染病防控医防协同医防融合试点。整合慢性病全流程健康管理服务功能，提升慢性病健康服务质量和效能。提升公共卫生干预能力、医疗应急保障能力、精神卫生服务能力，健全公共卫生监测体系。规范卫生监督执法，加强行政执法资源配置和规范化建设。规范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做实电子健康档案应用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优化城乡公共体育设施布局，增加健身步道、运动场地、健身器材等设施供给，加大公共体育场馆开放力度，提升城区“15分钟健身圈”品质，推进村居（社区）体育健身器材更新。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会、全民健身月等活动，着力打造滕州特色全民健身赛

事品牌，健全体育社会组织管理服务机制。大力宣传全民健身基层典型人物，讲好群众身边的健身故事。

第五节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积极应对老龄化、少子化和区域人口增减分化趋势，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推动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强化生育托育保障能力。加强新型婚育文化建设，落实生育保险、生育休假、育儿补贴、个税抵扣等生育政策和激励机制，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推动医育结合，推进医疗卫生机构和托育机构双向互动，建设托育综合服务中心，健全以托育机构、社区嵌入式

托育、幼儿园托班、用人单位办托等为网络的普惠托育和托幼一体化服务体系。严守母婴安全保障底线，推进卫生机构孕产儿童保健规范化门诊建设，健全出生缺陷综合防治三级网络，强化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等妇女常见病防治与预防保健指导，构建区域协同、医防融合、中西医并重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

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坚持普惠优先，城乡统筹原则，构建城市街道“综合性养老机构+日间照料中心+居家”、农村镇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幸福食堂（幸福院）+居家”两层三级养老服务体系。加大普惠养老服务供给，推进全社会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推广互助养老、智慧养老、旅居养老、老幼共托、医

养结合模式，深化“五床联动”创新实践，扎实推进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敬老院（养老机构）“两院一体”融合发展，积极推行“前医后养”模式，持续优化医养结合服务。健全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体系，扩大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供给。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积极开发老年人力资源，促进老年人社会参与，加强老年人权益保障。

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增强用人单位性别平等意识，助力育儿妇女就业，确保妇女在就业机会、职业晋升、薪酬待遇等方面享有平等权利。落实孤困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等政策，提升儿童福利保障水平，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和儿童友好单元建设。加强困境未成

年人医疗救助、心理疏导、生活帮扶“一站式”服务。加强儿童安全保护，普及交通安全、防溺水、防性侵、防拐卖等安全知识，提高儿童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

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完善与常住人口相匹配的公共资源配置，优化公共服务资源布局，推动更多公共服务向农村和困难群众倾斜，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更加普惠均等可及。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动员社会力量办社会事业，推动公共服务多元化供给。加强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统筹，强化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完善投入保障长效机制。充分发挥人工智能、大数据作用，推动供给模式创新，稳步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专栏十五 民生改善重点项目

枣庄工程技师学院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城北高中新建项目；育才中学西校扩建项目；北辛街道崇文小学改建项目；梁场学校新建项目；北辛街道周楼小学新建项目；东沙河街道荆沟小学新建项目；“两院一体”医养结合机构暨“医康养一体化”建设项目；滕州市医养结合健康中心暨中心人民医院新院区项目；滕发善颐中医康养中心项目；普惠托育服务项目；医疗卫生强基工程项目；村卫生室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市中心人民医院病房改造项目；市精神卫生中心精神康复暨医养结合中心建设项目；全民健康信息化升级改造暨紧密型医共体信息化提升项目；市档案馆数字档案馆建设项目；殡葬管理所搬迁项目；第一中学东校扩建项目

第十章 加快全面绿色转型， 绘就美丽滕州“新画卷”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实施美丽滕州建设攻坚，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增强绿色发展动能，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

第一节 推进污染防治攻坚

坚持环保为民，突出精准

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进环境质量不断改善。

加强大气污染防治。以持续降低细颗粒物浓度和减少重污染天数为主线，积极推动多污染物协同减排，强化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大力推进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低挥发性原辅材料替代和污染治理设施升级改造。巩固清洁取暖成效，推进散煤替代工作。着力推动重点行业企业

深度治理、提标改造，逐步提高B级及以上和引领性企业占比。全面加强施工工地、道路、工业企业料堆场扬尘精细化管理，加快移动源污染防治体系建设。强化秸秆禁烧管控，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严格柴油车辆监管，加快重点行业领域新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的推广应用。

加强水污染防治。统筹推进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系统保护，实施重点流域整治，推进水环境治理工程建设。补齐城镇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构建完善高效的污水处理基础设施体系。巩固黑臭水体整治成果，防止返黑返臭，保障“清零提标”工作成效。做好本地水、再生水等水资源调配和河道生态修复，完善人工湿地长效运维机制。实

施县际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强化入河排污口管理，保障重点河流水质达标率达到100%。加大水源地巡查力度，扎实推进荆泉、羊庄等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整治。

加强土壤污染防治。严格落实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制度，有效保障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深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强化重点监管单位法定义务落实。加强关闭搬迁企业地块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推动优先监管地块基本完成土壤污染管控，确保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重点建设用地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100%。严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加强对农业农村污染治理的监督指导，推进畜禽养殖规范化管理，降低对土壤和水质的污染。

加强固废和新污染源防治。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加快形成固危废源头大幅减量、分类化收集、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处置体系。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全面提升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水平。持续推进新污染物治理行动,严格落实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中禁止、限制、限排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

第二节 强化生态环境保护

坚持山水林田湖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持续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构筑高质量发展绿色生态屏障。

科学优化生态空间布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按照生态红线及生态空间

管控区域,实施分级分类管理,守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三条底线。落实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责任制和目标制,实施重大生态修复和建设工程,确保生态区域保护规划高效实施。

系统加强生态保护修复。

加强水土保持工作,实施石羊山、虎山、陶山等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深化河湖长制,加强南四湖、大运河、马河水库、墨子湖、新薛河等流域生态保护修复,实施河流水系“水连路通”工程,推进河道、农村水系、水库、塘坝综合治理,加强水源地生态保护,建设一批国家、省级幸福河湖和水利风景区。科学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深入实施山区绿化

彩化、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镇村绿化等重点工程，到2030年，新增造林面积1.5万亩。完善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积极探索碳汇等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加强自然保护区保护和利用。加强绿色矿山建设，推动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和采煤塌陷地综合治理。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防止外来有害生物入侵。

提升生态保护监管效能。加强生态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全力打造滕州智慧环保指挥中心，积极搭建“全面感知、自动分析、及时预警、锁定打击”四位一体的执法平台。构建生态环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联动机制，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完善生态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健全生态安全风险监测预警指标体系。

第三节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以“双碳”战略为引领，严格落实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深入实施节能降碳改造，坚定不移走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

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持续提高新能源供给和消纳水平，推进化石能源安全可靠有序替代。充分发挥国家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试点效能，形成分布式与集中式光伏协同发展格局。兼顾分散式与集中式风电，探索“乡村振兴+风电+虚拟电厂”创新路径，促进清洁能源高质量发展，力争到2030年，新能源装机容量占比提升至55%以上。着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智能电网、微电网、

虚拟电厂、源网荷储一体化建设，推进配电网改造和农村电网建设，实现电源清洁化、电网数字化、负荷柔性化、储能多元化，全面提升电力系统互补互济和安全韧性水平。

大力推进节能降碳。推进工业、能源、交通、城乡建设等多领域多层次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落实煤炭消费总量压减和新上煤耗项目煤炭消费替代要求，聚焦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强化科技和制度创新，提升煤炭产出效益。推动煤电机组节能降碳改造、供热改造、灵活性改造“三改联动”，进一步提高大型煤电机组深度调峰能力。严控“两高”项目准入，加快“两高”行业能效水平改造提升。健全企业节能降碳管理机制，加大对企业低碳技术创新的支持力度，

推广节能降碳“诊断+改造”模式。

有序推进碳排放权交易。积极参与山东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有序扩大碳市场覆盖范围。推动企业碳资产开发，建立碳足迹管理体系，开展重点产品全生命周期碳足迹核算，加强碳排放监测核算能力建设。建立碳排放评价制度，做好新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碳评价，指导企业科学控碳减碳。落实碳排放权交易制度，加强对碳排放权交易活动的监管。

第四节 加快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

落实促进绿色低碳发展政策，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坚持把绿色发展

理念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方面。

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推动工业、城乡建设、交通运输、能源等重点领域绿色低碳转型，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鼓励企业实施绿色战略、绿色标准、绿色管理和绿色生产，推行“互联网+绿色制造”模式，开发绿色产品，建设绿色工厂，打造绿色供应链，构建绿色制造体系。积极发展“以绿制绿”模式，有计划、分步骤推进各类产业园低碳化改造，支持具备条件的工业园区建设零碳园区，促进产业集群化、绿色化发展。

全面促进资源节约利用。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面节约制度，加强水、粮食、土地、矿产等各类资源的全过

程管理和全链条节约。坚持“四水四定”，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深入推动节水控水行动。优化中心城区城镇建设用地结构，稳定工业用地比重，加大闲置、低效土地处置力度，最大限度提高土地利用率。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动延伸再生资源精深加工产业链条。加强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打造国家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提升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水平，深化“无废城市”建设。

推广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深入实施绿色低碳全民行动，引导民众树立绿色增长、共建共享、低碳发展理念，开展绿色低碳社会行动

示范创建。推动居住建筑和公共建筑节能改造，不断扩大绿色建筑规模。完善绿色交通运输体系，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推动城市公共服务车辆电动化替代。扩大政府绿色采购覆盖范围，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建立绿色供应链。坚决遏制餐饮浪费行为，持续推进“光盘行动”，发展绿色旅游，倡导购买环保低碳产品，形成绿色低碳生活新风尚。

专栏十六 生态环境重点项目

马河水库生态保护修复及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小流域水土流失治理工程项目；滕州市城区污水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四污处理二期工程项目；鲁南化工净化水厂提标扩建项目；张汪日处理1万吨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洪绪片区污水管网新建工程项目；鲁南化工园区银河水务木石污水处理二期工程项目；郭河（鲍沟段、南沙河镇）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北沙河及重要支流（级索段）生态修复水质改善工程项目；新薛河西江至东洪林段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界河生态修复工程项目；重点企业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项目；南四湖流域城郭河老龙沟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滕州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中心项目；滕州L波段风廓线雷达站项目

第十一章 优化社会治理体系， 实施社会治理强基攻坚，提升
守牢安全发展底线 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
代化水平，建设更高水平的平
安滕州、法治滕州，筑牢现代
化强市建设安全屏障。
深入贯彻落实总体国家
安全观，坚持把安全发展贯穿
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领域，

第一节 强化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严格落实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推动重点领域和重要专项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规范建设、高效运行。坚决将维护政治安全摆在首要位置，持续提升捍卫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能力。建设国家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提升协同应对和处置能力。深化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提质扩面增效行动，持续强化“1+3+N”国家安全宣传教育阵地建设。加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加大人民武装和哨兵工作建设投入，推进国防动员建设准备和军民一体化应急应战体

系建设。强化重点领域安全保障，坚持和完善风险防控制度机制，建立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监管体系，确保重要行业平稳运行和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增强粮食、能源资源等保障能力，着力防范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领域风险，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持续推进高风险金融机构动态清零，强化网络、数据、生物、生态等新兴领域风险防控和安全保障。

第二节 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

坚持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全方位守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完善现代应急管理体系。

加强镇（街道）、村（社区）基层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建设，发挥基层应急救援站点作用，推进镇街消防队伍建设，提升第一时间自救互救能力。强化应急物资保障，完善以政府实物储备为基础，企业（商业）储备、产能储备、社会化储备、军民融合储备为支撑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和快速调运机制，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强化气象、水文、地质灾害预报预警，提升洪涝、地震、森林火灾等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全力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健全现代应急管理体系，推动新装备、新技术应用，提升应急救援专业化、智能化、无人化水平。创新丰富应急安全科普宣教内容和形式，普及安全知识和应急技能。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强化矿山、化工、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消防等重点领域安全管理，深入开展重点领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实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持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强化监管执法力量，着力提升监管执法效能。强化信息化系统应用，完善对事故易发多发部位和环节的监测预警，充分发挥信息技术赋能作用。压紧安全生产责任链条，夯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大力开展企业安全生产培训。

筑牢食品药品安全底线。深入推进“食安滕州”建设。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压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企业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

行业主管责任。建立健全协同监管机制，发挥监督抽检“前哨”作用，加强药品、化妆品和医疗器械日常监管，做好疫苗追溯管理。加大食药安全知识宣传普及，推进食品药品社会共治，确保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可靠。

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深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注重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创新开展“邻里守望”“平安守护”行动。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加大预防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毒品犯罪、涉众型经济犯罪等力度。深化道路交通安全治理，推行“交警服务站+镇街交通管理中心+交通协管员”联动模式。强化部门协同共治，依法打击非法倾倒危废物、环评造假、盗采重要矿产、破坏野生动植

物资源等违法犯罪，加大生态安全巡逻守护。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深化网络空间安全综合治理，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互联网企业、数据中心安全监管与等级保护，全面提升整体安全水平。

第三节 完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

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全面实施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健全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乡村治理，完善社区治理。健全党组织领导

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扎实推进基层治理创新实验区建设。加强基层民主协商，深化党建引领社区“幸福家园”建设，探索完善“友邻善治”治理方式。加强基层服务管理力量配置，完善服务设施和经费保障，建强用好社区工作者等骨干力量，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

加强新兴领域党的建设。加强“两新”工委建设，完善工作制度，压实行业（综合）党委的党建工作职责，落实镇（街道）党（工）委属地管理责任。深化“双融双创”行动，持续扩大新兴领域党的组织和工作覆盖，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提升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加强新就业群体服务管理，明确行业和业务管理部门

党建职责，积极引导融入基层社会治理。指导推动市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引导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

完善凝聚服务群众工作机制。发挥人民群众主体作用，引导各方有序参与社会治理。拓宽人民建议征集渠道，发挥人民建议征集直报点和特邀建议人作用，广泛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改进各类社会群体服务管理，建立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完善利益关系协调、合法权益保障制度，关心关爱困难、弱势群体。推进网上网下协同治理。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建立志愿服务项目库，加强志愿服务组织管理，实施社会工作队伍能力提升行动，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推动“专业社工+

志愿服务”融合创新发展。

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坚持一手抓问题解决、一手抓秩序治理，持续推进信访秩序治理。扎实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构建“全量登记、调解优先、非诉挺前、诉讼断后”的递进式矛盾纠纷分层过滤机制，创新访调、诉调、检调、公调、复调、仲调、民生诉求与调解对接的“多调对接”模式，构建“大调解”工作格局。强化市民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用好“枣解决·枣满意”平台，高质高效解决群众诉求。

第四节 加强民主法治建设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坚持科学立法、严格执法、

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面推进法治滕州、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协同建设，推动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各级党员干部理论学习重点内容，推动法治工作部门全战线、全覆盖轮训培训。健全行政纠纷化解机制，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推进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建设，强化跨部门执法司法协同和监督。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落实涉企执法检查“一张网”建设。全面实施“九五”普法规划，深入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提升全民法治素养。大力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和法治乡村建设。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

设，持续推进非诉讼纠纷化解机制，壮大法治队伍。完善“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推动

多部门协同、社会力量参与。扎实推进特殊人群管理，全面做好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

专栏十七 社会治理重点项目

智慧交通安全系统项目；天网五期（智慧滕州电子监控优化扩容建设）项目；基层所队基础建设项目；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二次提升”工程项目；山东省运河监狱迁建项目

**第十二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广泛凝聚社会各方面力量，健全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机制，加强规划绩效评估，形成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确保“十五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第一节 坚持和加强党的
全面领导**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

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视察枣庄重要指示精神 and 党中央决策部署高效落地。坚持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党，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健全和落实民主集中制，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用足用好及时奖励、改革创新事项备案等激励担当作为机制，大力

发扬“快高实优严”的工作作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重担当重实干重实绩，加强选人用人党性鉴别，注重选拔政治过硬、敢于担当、锐意改革、实绩突出、清正廉洁的干部，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健全常态化培训特别是基本培训机制，全面提高现代化建设能力。严格落实查证澄清、宽容失误制度，准确运用“四种形态”，激励引导干部在遵规守纪前提下安心工作、放手干事。健全完善监督体系，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以党内监督为主导，促进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持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

问题，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压紧压实各级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有效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持续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

第二节 凝聚团结全社会 奋斗合力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尊重群众意愿，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

作用，把群众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完善大统战格局，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深入推进我国宗教中国化滕州实践，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加强党外知识分子、民营经济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广泛团结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等爱国力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化新时代双拥共建，积极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巩固军政军民团结。主动服务国家总体外交大局，壮大现代化强市建设国际力量，助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第三节 健全规划制定和 实施机制

突出规划的战略性和宏观

性和政策性，发挥本规划统领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总纲作用，增强专项规划和镇街规划的支撑作用，形成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强化年度计划与五年规划衔接，做好年度目标任务对五年规划的滚动落实，完善规划动态评估、跟踪、预警机制，建立健全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机制，根据评估结果及时提出加强和改进规划实施的政策举措，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实现。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进一步完善规划实施的公众参与和民主监督机制，及时公开规划实施相关信息，接受全社会监督。

TZDR-2026-0010001

滕政发〔2026〕5号

滕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滕州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
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滕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滕州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实施细则》已经19届市政府第7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滕州市人民政府
2026年6月26日

滕州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完善我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制度，规范公共租赁住房管理，根据《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1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发展公租房的意见》（建保〔2019〕55号）、《枣庄市城市住房保障管理办法》（枣政发〔2025〕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全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市住房建设事

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市住建中心）具体负责全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的组织实施和管理工作；市人民武装部负责提供现役军人情况；市民政局负责提供婚姻状况以及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等情况；市农业农村局负责提供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信息；市财政局负责资金保障等情况；市公安局负责提供户籍登记、车辆登记等情况；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提供就业、缴纳社会保障费和领取社会保障待遇等情况；市卫生健康局负责提供达到49周岁以上的城市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情况；市退役

军人事务局负责提供优抚抚恤等情况；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提供企业生产经营等情况；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提供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注册登记等情况；市税务局负责提供个体工商户的经营额和纳税情况、个人所得税申报缴纳等情况；枣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滕州分中心负责提供个人住房公积金交纳等情况；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负责提供房屋等不动产登记情况；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相关部门移交的涉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工作。以上各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工作，同时建立信息共享机制。

第三条 本细则所称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是指住房租

赁补贴和实物配租两种保障方式。我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实行“租赁补贴为主、实物配租为辅”的保障方式，常态化受理住房租赁补贴申请，新建或腾退出的公共租赁住房，优先配租给住房租赁补贴保障家庭；如有剩余房源，市住建中心可根据剩余房源数量组织实物配租申请。

申请家庭只能在以上两种保障方式中选择其中一种，不能要求同时获得两种保障。

第四条 对符合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条件并享受抚恤定补优抚对象，租住公共租赁住房的，租金标准下浮10%，享受住房租赁补贴的，住房租赁补贴标准上浮10%。

第五条 已购买过经济适用住房、集资合作建房、房

改房等政策性住房的，以及享受枣庄市引进人才购房补贴等政策的，不得申请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正在承租企业自建保障性住房以及正在享受枣庄市引进人才租房补贴等政策的，不得重复享受公共租赁住房保障。

第六条 为进一步提升我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和服务效能，可立足现有条件，根据相关政策将适宜采用市场化运作的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服务事项，委托给专业化、社会化程度高的企业和机构负责实施，所需运营管理费用经住建、财政等部门核定后在现有保障性住房管理费中统筹考虑。市住建中心负责对运营机构进行量化考核，受委托运营机构以招投标方式确定。

第二章 保障对象和申请条件

第七条 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对象为中等偏下收入家庭和外来务工人员。

公共租赁住房保障以家庭为单位进行申请，分为主要申请人和共同申请人。一个家庭推举一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家庭成员作为主要申请人，主要申请人的配偶、未满30周岁的未婚子女应当作为共同申请人。与主要申请人具有法定的赡养、扶养、抚养关系的其他家庭成员，可以作为共同申请人。

年满30周岁的未婚居民、离异或丧偶居民、年满18周岁的孤儿以及外来务工人员，按家庭对待。

第八条 申请条件

申请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应当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一) 户籍条件

1. 主要申请人为居民的,须具有滕州市常住户籍;

2. 主要申请人为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的,须在我市居住且已办理居住证,同时在我市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1年以上。

(二) 经济状况条件

1. 以我市统计部门公布的上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标准,申请家庭年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我市上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80%。

2. 主要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名下无机动车辆(不含普通二轮摩托、三轮摩托、农用三轮汽车)或机动车辆现值在5万元以下,车辆价值按申请

人提出住房保障申请时的评估价认定。被车辆管理部门登记为达到报废标准公告牌证作废的机动车辆不作为限制条件。

3. 主要申请人和共同申请人名下工商注册资金(含出资认缴额)总和不高于20万元(含20万元)。

(三) 住房条件

在滕州市以家庭为单位无自有住房或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在20平方米以下(包括住宅和商业用房),且申请住房租赁补贴的自有住房建筑面积低于60平方米。

1. 主要申请人和共同申请人的下列房产计入家庭自有住房,且合并计算面积:

(1)承租的公有住房(含保障性住房);

(2)自有住房;

(3) 与他人共有的住房;

(4) 原住房征收后实行
产权置换未回迁的住房;

(5) 离异人员凭法院判
决书、裁定书、调解书或离婚
协议认定产权归属的房产;

(6) 已办理买卖合同登
记备案手续, 以及已受赠或继
承的房产;

(7) 以其它合法方式取
得的住房。

2. 自有住房人均建筑面 积的计算

自有住房人均建筑面积
= 家庭住房的总建筑面积 ÷
申请家庭的人口数。

(1) 征收补偿安置方式
属于按房屋比例置换的, 按置
换后的面积认定现有住房面
积。

(2) 尚未取得不动产权
证的住房, 以购房合同记载的

建筑面积为准; 未办理不动产
登记的自建住房, 以实测面积
为准。

(3) 应当继承的房产,
未办理房产继承转移手续的,
按公证机构的继承公证书或
者法院的调解书、裁定书、判
决书认定的应继承的房产面
积计算。

第三章 住房租赁补贴

第九条 申请家庭申请
住房租赁补贴, 须在我市城市
规划区范围内租赁房屋性质
为住宅的住房, 实际居住后方
能申请。保障人口以申请家庭
中实际在所租赁住房长期居
住的人口为准, 商品房合租的
不保障。

第十条 申请及审核程
序

（一）申请

线下申请的，主要申请人到户籍（居住证）所在地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申请，并携带主要申请人和共同申请人的以下相关要件的原件：

1. 户口簿（居住证）、身份证。

2. 婚姻状况证明：已婚的提交结婚证，离异的提交离婚证、离婚协议书或者法院的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

3. 现居住和房产情况证明：申请住房租赁补贴的，提交房屋租赁合同及房屋合法权属证明。拥有私有房产的提交房屋产权证明（无房屋产权证明的提交宅基地证等建房手续）；应当继承的房产，未办理继承手续的，提交公证机构的继承公证书或者人民法

院的调解书、裁定书、判决书；租住公有住房的，提交公房租赁证明；住房已征收安置的，提交征收补偿安置协议。

4. 收入证明，主要申请人和共同申请人中年龄超过18周岁的，均需提供自申请之日起前12个月（不含当月）的收入证明：有工作单位的由工作单位出具，离退休人员由人社部门出具，无工作单位的可由个人承诺并签字按手印，满18周岁的学生由所在学校出具学生证明。

5. 外来务工人员除提交以上1-4项要件外，还须提交社会保险费缴交证明。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验审申请人提交的以上相关手续及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对手续齐全的发放《滕州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申请表》（以

下简称《申请表》）。

线上申请的可按照届时使用的公共租赁住房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申请。

（二）受理和初审

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对申请人提交的相关申请材料予以核对，手续齐全的予以受理，不齐全的要求补正。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自受理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依托枣庄市住房保障资格核查平台，对申请家庭的户籍、住房、车辆、收入及资产等情况进行审核，并对主要申请人和共同申请人的收入进行认定。家庭可支配收入通过申请家庭申报收入和核查系统核对报告的收入数据，按照“就高原则”认定收入。

经审核符合申请条件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组

织工作人员对申请家庭租房情况和保障人口进行入户核查，申请家庭及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予以配合，如实提供有关情况。

对经初审符合条件的，由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在主要申请人户籍（居住证）所在地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线下申请的，由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将相关信息录入公共租赁住房管理信息系统并在系统中完成《入户核查表》上传、初审和提交工作，同时将初审意见、申请手续、《入户核查表》和入户核查视频资料一并报送市住建中心；线上申请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通过公共租赁住房管理信息系统完成《入户核查表》上传、初审和提交

工作，同时将《入户核查表》和入户核查视频资料一并报送市住建中心。

（三）复核和公示

市住建中心自收到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报送的相关材料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依托枣庄市住房保障资格核查平台，对申请资料进行复核，如有必要，可现场核查。市住建中心对复核结果汇总后在市住建局网站等平台公示10日。公示期间有异议的，市住建中心应当会同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对相关情况进行查证。经审核公示合格的申请家庭登记为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对象，并在公共租赁住房管理信息系统完成相关操作。

第十一条 核准享受住房租赁补贴的申请家庭，主要

申请人持本人身份证、房屋租赁合同等相关材料到住房保障窗口签订住房租赁补贴协议。

第十二条 住房租赁补贴标准按照枣庄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财政部门等确定的标准执行。

住房租赁补贴保障面积为：保障家庭保障人口为1人的保障面积为30平方米，2人的保障面积为45平方米，3人及以上的保障面积为60平方米。保障家庭拥有自有住房的，住房租赁补贴保障面积扣减掉家庭自有住房面积后计算补贴额。

住房租赁补贴每季度核发一次，实际领取的住房租赁补贴金额不得超过所承租住房租金。

第十三条 住房租赁补贴协议期限一般为1-2年，被

保障家庭应在协议期限届满前10个工作日内到市住建中心办理续约申请。逾期未续签协议的，停止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被保障家庭在享受住房租赁补贴期间，其家庭住址、婚姻、人口、收入及资产、住房和联系方式等情况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市住建中心如实申报，并提交新的家庭住址、婚姻证明、家庭人口、收入、资产及住房等情况的申报材料。

第十四条 被保障家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取消其住房租赁补贴保障资格：

（一）住房租赁补贴协议期满，不提出续约申请或未按规定提供手续的，或提出续约申请经审核不符合保障和续

签条件的；

（二）协议期间，其家庭住址、婚姻、人口、收入、资产及住房等情况发生变动，不主动申报或者不如实申报的；

（三）协议期内获得其它形式政策性住房保障的。

第四章 公共租赁住房 实物配租

第十五条 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实行综合评分排序的办法，综合考虑住房租赁补贴保障家庭的收入水平、住房困难程度、保障年限、享受优先保障政策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排序（综合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第十六条 符合配租条件的申请家庭每户只能配租一套公共租赁住房。住房租赁补

贴保障人口在3人以上(含3人)和单身带一名异性子女的家庭原则上配租二居室以上住房,其余家庭配租一居室住房。

已配租当期公共租赁住房,未在规定期限办理租赁手续的,取消其配租资格,两年内不得再次参加实物配租。

第十七条 申请家庭配租公共租赁住房后,主要申请人作为承租人与市住建中心或委托运营机构签订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并办理入住手续。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期限为3-5年,租赁合同中应明确下列内容:

(一)合同各方主体及相关情况;

(二)房屋位置、面积、结构、附属设施及设备状况;

(三)房屋用途和使用要求;

(四)租赁期限;

(五)租金标准和支付方式;

(六)租赁保证金;

(七)房屋维修责任、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办法。

第十八条 租赁合同到期,承租人申请续约的,应当在合同期限届满前3个月向市住建中心提出书面申请以备复核;承租期间承租人的家庭婚姻、人口、收入、资产及住房等情况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市住建中心如实申报,并提交婚姻证明、家庭人口、收入、资产及住房等情况的申报资料,由市住建中心审核;承租人提前解除租赁合同的,应当提前10个工作日书面告知市住建中心,办理退房手续,腾退住房,并按照租赁合同约定

交清相关费用。

第十九条 公共租赁住房租金

(一)租金标准由市价格主管部门会同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市财政部门根据相关规定,按照略低于同地段住房市场租金水平的原则评估确定,结合实际动态调整,经市政府批准后实施。

(二)低收入家庭中有城镇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城市低保人口的,按照租金标准100%核减租金;其他低收入家庭按照租金标准的50%核减租金;中等偏下收入家庭不予核减租金。承租家庭有自有住房的,自有住房面积对应公共租赁住房部分按市场价租金收取。

(三)无自有住房的承租家庭应交租金额按配租的公共

租赁住房实际建筑面积计算。

有自有住房的承租家庭应缴纳租金额按以下办法计算:承租家庭自有住房面积对应公共租赁住房部分,按市场价租金收取,其余部分按相应的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标准收取。

(四)政府投资的公共租赁住房的租金收入按照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有关规定缴入国库,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专项用于偿还公共租赁住房贷款本息及公共租赁住房的维护、管理等。

第二十条 承租人应按租赁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时间缴纳租金。逾期未缴纳租金的,按照《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的约定收取滞纳金。

第二十一条 为保证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的正常

履行，承租人应当缴纳租赁保证金，保证金由承租人按照3个月的租金标准缴纳（低于500元的按500元收取）。租赁合同期满或终止，承租人无违约责任的退还保证金本金。

租赁合同期满或终止后，承租人欠交房屋租金、水、电、气、物业服务等费用的，在承租人缴纳的保证金中扣缴，扣缴后的本金余额退还给承租人。承租人租赁的住房及内部设施损坏、遗失的，在承租人修复完毕验收合格或收取相应的赔偿金后，方可退还保证金本金。

第二十二条 承租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腾退公共租赁住房：

（一）租赁合同期满，不提出续租申请或未按规定提供手续的，或提出续租申请但

经审核不符合续租条件的；

（二）租赁期内，家庭婚姻、人口、收入、资产及住房等情况发生变动，不再符合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条件的；

（三）租赁期内获得其它形式政策性住房保障的；

（四）累计6个月以上拖欠租金的；

（五）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以上闲置公共租赁住房的；

（六）转租、转借或擅自调换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的；

（七）改变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用途的；

（八）破坏或者擅自装修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拒不恢复原状的；

（九）在公共租赁住房内从事违法活动的。

承租人有本条第（一）、

(二)、(三)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为其安排不超过3个月的搬迁期,搬迁期内的租金按照市场价租金标准缴纳。搬迁期满不腾退公共租赁住房的,承租人确无其他住房的,可按照市场价格缴纳租金,直至收回所承租的公共租赁住房;承租人有其他住房或有本条第(四)、(五)、(六)、(七)、(八)、(九)款规定情形之一,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不提起行政诉讼,逾期不腾退公共租赁住房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可以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第五章 公共租赁住房的 维修养护

第二十三条 公共租赁

住房的维修养护主要包括房屋日常维修养护、腾退公共租赁住房翻新、大中小维修和共用部位、共用设备、共用设施日常维修养护、更换和改造等。

(一)共用部位:一般包括建筑物的基础、承重墙体、柱、梁、楼板、屋顶,以及外墙、公共门厅、楼梯间、走廊、楼道、扶手、护栏、电梯井、架空层及设备间等。

(二)共用设备:一般包括电梯、水泵、水箱、避雷设施、消防设备、楼道灯、变配电设备、给排水管线、室外供电线路、室外供热管路、室外燃气管线等。

(三)共用设施:一般包括道路、绿地、人造景观、围墙、大门、信报箱、宣传栏、路灯、排水沟、渠、池、污水

井、化粪池、垃圾容器、污水处理设施、机动车(非机动车)停车设施、休闲娱乐设施、消防设施、安防监控设施、人防设施、垃圾转运设施以及物业服务用房等。

第二十四条 承租家庭作为公共租赁住房的使用人,下列项目的维修由承租家庭自行负责:

(一)房屋入户门、室内门窗(含玻璃和纱窗)、锁具等构件;

(二)分户水表后的地埋以上水管、水嘴、洗面盆、洗菜盆、坐便器及室内给排水设施;

(三)分户电表后的电线、插座、开关、灯具等供电照明设施;

(四)室内通讯、网络、有线电视等设施设备;

(五)室内的燃气表及燃气管线等燃气设施;

(六)分户热力表后的管道及供热设施;

(七)卫生间、厨房、灶台等室内铺装瓷砖;

(八)因租户自身原因造成的设施设备损坏或失灵;

(九)排水管道堵塞。

第二十五条 除第二十四条中规定由承租家庭自行负责维修的项目外,公共租赁住房及其他附属设施设备、共用部位、共用设备、共用设施,保修期内由开发建设单位负责维修,保修期满后由市住建中心或委托运营机构负责组织维修。

第二十六条 供水、供电、供暖、燃气等设施的维修由专营单位实施。

第二十七条 维修程序

(一)市住建中心通过政府采购选定维修施工单位。

(二)公共租赁住房日常维修,由承租家庭或物业服务企业向市住建中心或委托运营机构提出维修申请。市住建中心或委托运营机构受理申请后进行核实确认,对确需维修的项目组织维修。

腾退公共租赁住房翻新,由市住建中心或委托运营机构组织施工单位进行现场勘验,对确需维修的项目组织维修。

公共租赁住房应急维修的项目,市住建中心先行安排有工程资质的企业进行维修,并负责留存维修影像资料。

大型维修项目,由市住建中心或委托运营机构组织施工单位进行现场勘验,由施工单位维修。

(三)市住建中心或委托运营机构在维修过程中应做好记录,包括维修前后影像资料,维修内容文字记录。

(四)工程竣工后,由市财政局、市住建中心及委托运营机构、施工单位组成验收小组,按相关程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市财政局委托评审机构对维修项目的工程价值进行审核,评审机构审核后出具维修项目的审核报告,财政部门根据审核报告拨付维修资金。

第六章 监督和管理

第二十八条 有关部门按照上级住房保障政策的要求和各自职能,加强对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工作的监督管理,确保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工作

公正、公平、公开。

第二十九条 市住建中心和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建立和完善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动态核查机制，对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家庭的资格实行动态管理。

第三十条 市住建中心应建立健全公共租赁住房档案管理制度，完善档案收集、保管、利用等工作。

第三十一条 申请人隐瞒家庭成员人口、婚姻、收入、资产和家庭住房等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的，各受理、初审、复审、审核单位不予受理或终止审核，其行为记入住房保障信用档案，两年内不再受理其家庭的住房保障申请，同时计入人民银行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及有关部门建立的

诚信体系。

第三十二条 申请人通过隐瞒真实情况、欺骗、提供虚假资料等不正当手段，已经取得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资格但尚未发放租赁补贴或配租公共租赁住房的，取消其保障资格；已经配租公共租赁住房或已经领取住房租赁补贴的，责令其退出公共租赁住房或退回已享受的住房租赁补贴。拒不退出、退回的，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同时市住房保障部门将以上违规行为记入住房保障信用档案，该家庭自处置完毕之日起五年内不得再次申请住房保障，失信信息一并计入人民银行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及有关部门建立的诚信体系。

第三十三条 承租人及

共同申请人有第二十二条第（四）、（五）、（六）、（七）、（八）、（九）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市住房保障部门将其行为记入住房保障信用档案，该家庭自退回公共租赁住房之日起五年内不得再次申请住房保障。

第三十四条 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家庭应充分配合住房保障部门的入户调查、核查工作，如实提供户口簿、身份证、婚姻状况证明、家庭经济状况等资料信息。拒不配合的，市住建中心取消其保障资格，两年内不再受理该家庭的住房保障申请。

第三十五条 房地产经纪机构及其经纪人员不得提供公共租赁住房出租、出售等经纪业务。

第三十六条 申请人对

申请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工作中的行政行为不服，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七条 本细则所称的公共租赁住房应急维修是指公共租赁住房出现直接影响承租人居住生活或影响居住人生命财产安全的情况时所进行的维修。一般包括屋面、外墙渗漏，电梯故障，消防设施故障，公共护栏（围）破损严重，楼体外立面有脱落危险等情况；本细则所称的公共租赁住房大型维修是指对公共租赁住房小区内一些重要的、涉及范围较广的共用设备或设施进行的维修，且费用在10万元以上的维修项目。

第三十八条 我市行政辖区内由市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适用于本细则，其它各类社会主体投资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可由投资主体参照本细则执行。

第三十九条 2025年4月1日之前纳入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的家庭在后续保障资格复

核时，住房限制政策按照原保障政策执行，即：在我市主城区内无自有住房，或有住房但人均住房建筑面积20平方米及以下。

第四十条 本细则自2026年8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31年7月31日。

附件

滕州市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综合评分标准

一、按家庭收入计分（最高计30分）

（一）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和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计30分；

（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计20分；

（三）中等偏下收入家庭计10分。

二、按人均住房建筑面积计分（最高计20分）

$(1 - \text{家庭人均住房建筑面积} / 20) \times 20$

三、按取得住房租赁补贴保障年限计分（不设上限）

申请家庭最近一次纳入补贴保障时签订住房租赁补贴协议之日起计算，每满一年

加5分，超过6个月不满1年的按3分计。

四、符合国家、省、市文件规定并经市政府相关部门认定的应予以优先配租的群体（计50分）

（一）肢体一级或二级残疾人家庭，视力一级残疾人家庭；

（二）夫妻一方达到49周岁以上的城市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三）优抚对象、军转干部、革命烈士遗属以及现役军人家属；

（四）见义勇为家庭；

（五）县级以上劳动模范；

(六)70岁以上孤寡老人家庭;

(七)分散供养特困人员;

(八)年满18周岁的孤儿;

(九)2021年5月31日后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生育三孩的居民家庭;

(十)国家、省、市文件规定并经市政府相关部门认定的其他应予以优先配租的群体。

本计分规则数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对总分值相同的申请家庭,其顺序依据资格申请的先后顺序确定。

滕政任〔2026〕7号

滕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任免王建桥等政府组成人员 职务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信息化局局长；
滕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张 波为滕州市农业农
市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村局局长。
位： 免去：

滕州市第十九届人民代 李利华的滕州市教育和
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2026年 体育局局长职务；
4月1日召开第三十三次会 王慎平的滕州市工业和
议，现将会议决定任免的政府 信息化局局长职务；
组成人员的职务公布如下： 王建桥的滕州市农业农
任命： 村局局长职务。

王建桥为滕州市教育和
体育局局长；

韩建行为滕州市工业和

滕州市人民政府

2026年4月10日

滕政任〔2026〕8号

滕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孙鹏飞等职务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滕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位：

市政府决定任命：吴 旻为滕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挂职时间一年）；

孙鹏飞为滕州市人民政府决策研究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王正轩为滕州市公安局副局长（正科级级别不变）；
刘 剑为滕州市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主任（正科级级别不变）；

生国锋为枣庄工程技师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郭 涛为滕州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大队长（正科级级别不变）；

孔倩倩为枣庄工程技师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王洪亮为滕州市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大队长（正科级级别不变）；
郑 欢为滕州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挂职时间一年）；

姚 波为滕州市公安局
刑事侦查大队大队长(正科级
级别不变);

秦 猛为滕州市公安局
交通管理大队大队长(正科级
级别不变);

王成峰为滕州市公安局
网络安全保卫大队大队长;

吕 强为滕州市财政运
行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
年);

蒋 斌为滕州市财税管
理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
年);

史少杰为滕州市建筑业
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
一年);

陈 杨为滕州市房地产
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
年);

商 珂为滕州市商贸物
流产业促进中心主任(试用期

一年);

吴林霖为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副院长;

马 刚为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

周启鹏为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总会计师;

张久严为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
一年);

程慎令为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质量管理办公室主任;

侯贺斌为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质量管理办公室副主
任(试用期一年);

甘志浩为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医教部主任;

孙卓浩为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医教部副主任(试用期
一年);

张延博为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药学部副主任;

李 振为滕州市中心人民医院外科副主任；

李 苓为滕州市中心人民医院肿瘤科主任(试用期一年)；

宋 华为滕州市中心人民医院急救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时培苗为滕州市中心人民医院心内科主任(试用期一年)；

关祥祯为滕州市中心人民医院核医学科主任(试用期一年)；

龙长松为滕州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陈孝敬为滕州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韩松伯为滕州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刘 宁为滕州市综合行

政执法局副局长、滕州市自然资源局副局长(兼)；

石礼鑫为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试用期一年)；

刘建章为滕州市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董再强为滕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副主任；

张 刚为滕州市招商引资服务中心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孙士伟为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列强为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列副总经理第一位)；

徐 进为滕州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 浩为滕州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自海为滕州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运毅为滕州建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燕中民为滕州市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滕州信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王洪彪为滕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马安源为枣庄市墨子研究中心综合科（安全管理科）科长；

鞠文周为枣庄市墨子研究中心综合科（安全管理科）副科长；

张西峰为枣庄市墨子研究中心交流合作科科长（试用期一年）；

李珊珊为枣庄市墨子研

究中心交流合作科副科长（试用期一年）；

徐琦为枣庄市墨子研究中心传承普及科副科长；

张锟为枣庄市墨子研究中心文博管理科副科长；

刘艳为枣庄市墨子研究中心文献期刊科科长；

马迪为枣庄市墨子研究中心文献期刊科副科长；

孙辉为枣庄市墨子研究中心鲁班纪念馆馆长。

免去：

孙鹏飞的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王正轩的滕州市公安局指挥中心主任（改革前）职务；

刘加栋的滕州市公安局副局长（改革前）职务；

刘剑的滕州市公安局巡逻警察大队大队长（改革前）职务；

郭 涛的滕州市公安局
刑事侦查大队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王洪亮的滕州市公安局
网络警察大队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姚 波的滕州市公安局
禁毒大队大队长（改革前）职
务；

秦 猛的滕州市公安局
治安管理大队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王成峰的滕州市公安局
网络警察大队副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余学留的滕州市财政运
行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夏继祥的滕州市建筑业
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商 珂的滕州市招商引
资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吴林霖的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医教部主任职务；

于世伦的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副院长职务；

牛家成的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副院长职务；

颜景朋的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副院长职务；

卜广波的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副院长职务；

周启鹏的滕州市审计局
副局长职务；

张广启的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总会计师职务；

程慎令的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药学部主任职务；

甘志浩的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急救中心主任职务；

张延博的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陈孝敬的滕州市应急管
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
长职务；

刘克平的滕州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刘守柱的滕州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颜景柘的滕州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职务；

高和平的滕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副主任职务；

孙士伟的滕州市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李亚峰的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杨列强的滕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徐 进的滕州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刘 浩的滕州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李自海的山东滕建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燕中民的山东滕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王洪彪的山东滕州辰龙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职务；

张宏涛的枣庄科技职业学院总务基建处处长职务；

秦守刚的枣庄科技职业学院继续教育学院院长职务；

战则凤的枣庄科技职业学院附属医院院长职务；

宋子正的滕州市公安局法制大队大队长（改革前）职务；

王开伟的滕州市公安局法制大队副大队长（改革前）职务；

唐 颖的滕州市公安局法制大队副大队长（改革前）

职务；

周长菩的滕州市公安局
警务保障室主任（改革前）职
务；

刘 毅的滕州市公安局
警务督察大队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葛玉磊的滕州市公安局
指挥中心副主任（改革前）职
务；

王洪建的滕州市公安局
政治安全保卫大队大队长（改
革前）职务；

赵儒明的滕州市公安局
政治安全保卫大队副大队长
（改革前）职务；

王剑波的滕州市公安局
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李海燕的滕州市公安局
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许新义的滕州市公安局
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张东旭的滕州市公安局
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李东青的滕州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大队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王 战的滕州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大队副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颜永生的滕州市公安局
治安管理大队副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马新民的滕州市公安局
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大队长（改
革前）职务；

杨清龙的滕州市公安局
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副大队长
（改革前）职务；

孙会龙的滕州市公安局
巡逻警察大队副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田中山的滕州市公安局
禁毒大队副大队长(改革前)
职务;

赵庆志的滕州市公安局
防暴警察大队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陈 健的滕州市公安局
森林警察大队大队长(改革
前)职务;

孙厚超的滕州市机关保
卫科科长(改革前)职务;

王开华的滕州市公安局
看守所所长(改革前)职务;

王晓明的滕州市公安局
拘留所所长(改革前)职务;

王勉利的滕州市公安局
马河水库派出所所长(改革
前)职务;

马洪光的滕州市财政局

副局长职务;

杨列永的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感染疾病科主任职务;

续继军的滕州市中心人
民医院神经外科主任职务;

李运龙的滕州市第二人
民医院院长职务;

原小培的张汪镇经济发
展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马士广的荆河街道便民
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因机构调整,原滕州市墨
子研究中心及下设机构市委
管理干部职务自然免除。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学前
教育学院更名为文化与旅游
学院、马列主义学院更名为马
克思主义学院,涉及市委管理
干部职务自然更名。

滕州市人民政府

2026年4月30日

滕政任〔2026〕9号

滕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免去耿开敏职务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耿开敏的南沙河镇社会
滕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事务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市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滕州市人民政府

市政府决定免去：

2026年5月18日

滕政任〔2026〕10号

滕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免去周波等职务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孙茂义的滕州市城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滕州信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滕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市政府决定免去：

周 波的龙阳镇经济发展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滕州市人民政府
2026年6月6日

滕政任〔2026〕11号

滕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免去孙彦民职务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孙彦民同志不再担任滕
滕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副
市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主任职务。
位：

接中共枣庄市委枣委
〔2026〕123号文件通知：

滕州市人民政府
2026年6月6日

滕政任〔2026〕12号

滕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李劲博等职务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滕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市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李劲博的滕州市政府事务推进中心（滕州市项目和政策评估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市政府决定任命：

李劲博为滕州市人民政府决策研究中心副主任职务；
府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谭洪伟的滕州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

刘进增为滕州市教育事业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挂职时间一年）；
朱辉的滕州市人才创新创业驱动中心（滕州市科技创新创业基地）主任职务；

刘博为滕州市司法局程宏的滕州市普法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免去：郝建军的滕州市财政运

行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单来勇的滕州市财税管理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刘冬梅的滕州市土地资产服务中心（滕州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中心）副主任职务；

盛军芳的滕州市农村经济事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马昭礼的滕州市审计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吕国璋的滕州市国有资

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丁 翠的滕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副局长、滕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石晓东的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科级干部职务；

朱海国的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科级干部职务。

滕州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6 月 6 日